

证券代码：300053

证券简称：欧比特

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发行对象	住所	通讯地址
交易对方	李小明	广州市海珠区海联路 43 号**房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顾亚红	贵州省毕节市翠屏路**号	
	陈敬隆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路**号	
	融泰投资	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5-21 室	
	张征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南里 7 号 14 楼 1 门**号	
	中科恒业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1 号 2 楼 201 号	
	粤科钜华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三洪奇居委会三乐路北 1 号 F 栋三楼 3A	
	中科白云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80 号广东药学院院系一号楼 505-2 室	
	合富投资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662	
	粤科润华	江门市簞庄大道西 10 号 7 幢 2-515	
	谭云亮	广州市海珠区涌尾角横 4 号**房	
	罗尔晶华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237 号	广州天河区马场路盈盛大厦 B 栋 1906
	贾国有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2010 号**	深圳市爱国路碧波一街碧中园碧天阁**
	朱康军	浙江省仙居县白塔镇祝庄村**号	
	唐志松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骆仙路**号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乔法芝	广州市白云区文盛庄路**号	
	苏志宏	广州市东山区龟岗四马路 11 号**房	广州市东山区龟岗四马路 11 号**房
	张鹏	陕西省延川县永坪镇瑶坪北区公寓楼**室	陕西省延川县永坪镇永坪炼油厂机动科
	刘湧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宁波路干宁巷 1 号**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凌力	南宁市良庆区三叠石路东五巷 37 号		
配套融资投资者	颜军	珠海市白沙路 1 号	
	李小明	广州市海珠区海联路 43 号**房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顾亚红	贵州省毕节市翠屏路**号	
	陈敬隆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路**号	
	李康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沿河东路 337 号 9 栋 2 单元****房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四年十月

公司声明

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重组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网站；备查文件备置于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政府机关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请全体股东及其他公众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信息披露文件，以做出谨慎的投资决策。本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请股东及其他投资者注意。

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若对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部分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摘要“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涵义。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公司本次交易拟向铂亚信息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标的公司铂亚信息主要业务为向公安、司法、市政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等提供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并销售相关商品和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欧比特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铂亚信息 100% 股权。本次交易标的铂亚信息 100% 股权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 5.25 亿元。上市公司向铂亚信息原股东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30%，即 157,500,040.95 元；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70%，即 367,499,959.05 元，发行价为 17.43 元/股，发行股份数 21,084,335 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数量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铂亚信息股权比例	欧比特本次购买股权比例	交易对价(元)	支付方式	
					股份（股）	现金（元）
1	李小明	17.84%	17.84%	93,676,800.00	3,762,120	28,103,048.40
2	顾亚红	13.38%	13.38%	70,257,600.00	2,821,590	21,077,286.30
3	陈敬隆	13.38%	13.38%	70,257,600.00	2,821,590	21,077,286.30
4	融泰投资	9.18%	9.18%	48,195,000.00	1,935,542	14,458,502.94
5	张征	6.80%	6.80%	35,700,000.00	1,433,735	10,709,998.95
6	中科恒业	6.40%	6.40%	33,600,000.00	1,349,398	10,079,992.86
7	粤科钜华	8.60%	8.60%	45,150,000.00	1,813,253	13,545,000.21
8	中科白云	4.32%	4.32%	22,659,000.00	910,000	6,797,700.00
9	合富投资	4.00%	4.00%	21,000,000.00	843,373	6,300,008.61
10	粤科润华	4.00%	4.00%	21,000,000.00	843,373	6,300,008.61
11	谭云亮	3.46%	3.46%	18,147,360.00	728,810	5,444,201.70
12	罗尔晶华	2.28%	2.28%	11,991,000.00	481,566	3,597,304.62

13	贾国有	1.47%	1.47%	7,735,140.00	310,648	2,320,545.36
14	朱康军	1.19%	1.19%	6,247,500.00	250,904	1,874,243.28
15	唐志松	0.90%	0.90%	4,725,000.00	189,759	1,417,500.63
16	乔法芝	0.80%	0.80%	4,200,000.00	168,675	1,259,994.75
17	苏志宏	0.68%	0.68%	3,570,000.00	143,373	1,071,008.61
18	张鹏	0.61%	0.61%	3,213,000.00	129,036	963,902.52
19	刘湧	0.60%	0.60%	3,150,000.00	126,506	945,000.42
20	凌力	0.10%	0.10%	525,000.00	21,084	157,505.88
合计		100.00%	100.00%	525,000,000.00	21,084,335	157,500,040.95

（二）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7,500 万元，本次配套融资部分的发行价格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17.43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欧比特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主要用于支付本次并购重组交易中现金对价的 1.575 亿元、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及补充铂亚信息的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是否成功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如配套募集资金失败，公司将以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部分。

二、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评估机构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果。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755 号），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参照评估结果，交易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52,500.00 万元。

三、本次交易发行价格、发行数量

（一）发行股份的价格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均为欧比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此为基础，交易各方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7.43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欧比特股东大会批准。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配套融资部分的发行价格为董事会作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为 17.43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欧比特股东大会批准。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二）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作价为 52,500 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367,499,959.05 元，按 17.4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欧比特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数量具体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股）
1	李小明	3,762,120
2	顾亚红	2,821,590
3	陈敬隆	2,821,590
4	融泰投资	1,935,542
5	张征	1,433,735
6	中科恒业	1,349,398
7	粤科钜华	1,813,253
8	中科白云	910,000
9	合富投资	843,373
10	粤科润华	843,373

11	谭云亮	728,810
12	罗尔晶华	481,566
13	贾国有	310,648
14	朱康军	250,904
15	唐志松	189,759
16	乔法芝	168,675
17	苏志宏	143,373
18	张鹏	129,036
19	刘湧	126,506
20	凌力	21,084
合计		21,084,335

2、募集配套资金股票发行数量

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7,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本次并购重组交易中现金对价 1.575 亿元、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及补充铂亚信息的营运资金，以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以 17.4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欧比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10,040,159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股）
1	颜军	2,008,032.00
2	李小明	917,957.00
3	顾亚红	688,468.00
4	陈敬隆	688,468.00
5	李康	5,737,234.00
合计		10,040,159.00

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若欧比特股票发生除权、除息等事项的，则发行数量随发行价格予以调整。

四、锁定期安排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交易对方承诺按如下方式锁定甲方本次向其发行的股份：

李小明在本次交易中取得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顾亚红、陈敬隆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按照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内每年业绩承诺金额占三年业绩承诺金额总和的比例分三批解除股份转让限制。

融泰投资、张征、中科恒业、中科白云、谭云亮、贾国有、朱康军、苏志宏、张鹏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向粤科润华、罗尔晶华、唐志松、乔法芝、刘湧、凌力发行股份时，若上述交易对手持有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公司股份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即在 2015 年 6 月 11 日前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的），则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超过 12 个月的（即在 2015 年 6 月 11 日当日或 2015 年 6 月 11 日后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的），则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粤科钜华、合富投资若在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其持有用于认购公司股份的部分标的资产（指在铂亚信息 2014 年 6 月定向增发时分别认购的 150 万、100 万股股份）时间不足 12 个月（即在 2015 年 6 月 11 日前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则粤科钜华、合富投资各自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 35%、50% 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持有时间超过 12 个月（即在 2015 年 6 月 11 日当日或 2015 年 6 月 11 日后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则其认购的上市公司所有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向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内，上述发行对象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锁定期结束后，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五、业绩承诺与补偿措施

本次交易的补偿义务人承诺铂亚信息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400 万元、4,200 万元、5,140 万元。如本次重组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实施完成，业绩承诺期和利润补偿期往后顺延，2017 年度净利润承诺数为人民币 6,048 万元。

如果实际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则补偿义务人按照《利润补偿协议》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方式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二、《利润补偿协议》”。

六、超额业绩奖励

为充分兼顾交易完成后铂亚信息实际经营业绩超出交易对方做出的利润承诺的可能，同时也为避免铂亚信息实现承诺利润后，其管理层缺乏动力进一步发展业务，交易双方约定，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如果铂亚信息对应的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各年度的累积净利润实现额（即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超过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各年度的净利润承诺数，则欧比特同意对任职于铂亚信息并取得欧比特股份的铂亚信息高管层进行奖励，奖励金额为前述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各年度累计净利润实现额与净利润承诺数之差额的 20%。有权获得上述奖励的高管层的具体范围、具体分配方案和分配时间由铂亚信息执行董事决定，上述奖励应在业绩补偿测算年度结束且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中以收益法评估为作价依据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审核完成后三十个工作日内，由铂亚信息以现金方式支付完毕。

具体奖励方式参见本报告书“第六节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

七、交易合同生效条件

交易合同已载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交易合同即生效。

八、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与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合计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股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2,500 万元。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欧比特 2013 年度（末）相关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拟购买资产	欧比特	占比（%）
营业收入	14,672.74	15,123.74	97.02
资产总额	52,500.00	68,107.71	77.08
资产净额	52,500.00	63,827.76	82.25

注：（1）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净额为预估成交金额；

（2）欧比特资产净额为合并财务会计报告 201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拟购买资产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成交金额）占欧比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年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超过 50%，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本次交易涉及欧比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方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个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本次交易前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与欧比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后，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所持有欧比特的股份均未超过 5%。因此，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为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颜军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总经理。因此，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构成关联交易。

十、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不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借壳上市的判断标准为“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上市公司向收购人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100%以上”。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颜军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45,88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94%。本次交易完成后，颜军的持股比例由 22.94% 降至约 20.72%（假设本次配套融资成功，融资总额为 17,500 万元，且每股发行价格为底价 17.43 元/股），若配套融资不成功，则颜军的持股比例为 20.76%。因此，无论配套融资成功与否，颜军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始终为颜军，未发生变更。公司本次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未达到 100%。

因此，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资格

本公司聘请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备保荐人资格。

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报告书摘要的其他内容和与本报告书摘要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关注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标的资产估值溢价较高风险

本次交易的价格是以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结果为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资产评估机构采用市场法与收益法对标的资产铂亚信息进行评估，并最终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收益法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较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评估增值 28,474.28 万元，增值率 117.05%，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系铂亚信息的价值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企业除单项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优良的管理经验、市场渠道、核心团队、品牌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也是不可忽略的价值组成部分。经过近年的积累，标的公司在行业内的稳步发展，使得收益法评估能够较充分地反映了标的公司核心团队、客户资源、市场渠道等无形资产价值，这些因素共同导致了评估增值。

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获利能力考虑其价值，能够更好地反映标的公司的综合获利能力。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责的职责，但仍存在因未来实际情况与评估假设不一致，未来盈利达不到资产评估时的预测，导致出现标的资产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形。

二、承诺业绩的可实现性风险

大华会计师审核了交易标的公司的盈利预测并出具了《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根据该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 2014 年全年预测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3,220.19 万元，2015 年全年预测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约 4,166.85 万元。上述盈利预测是根据截至盈利预测报告签署日已知的资料和相关法规要求采用的基准和假设，对标的资产的经营业绩所做的预测。上述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项估计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尽管在盈利预测过程中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并对未来盈利预测的相关风险作出了合理估计，但仍存在不确定性，并且不可抗力事件

也可能对盈利预测结果造成重大影响。因此，虽然交易对方已经对盈利预测作出了承诺，但仍可能出现实际经营结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差异的风险。

三、业绩承诺补偿实施的违约风险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经过协商，在充分考虑各方交易诉求、未来业绩承诺责任和补偿风险因素的基础上约定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承担业绩补偿义务，补偿义务以不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总对价为上限承担盈利预测补偿和减值测试补偿。

鉴于本次交易的对价支付方式包括股份和现金方式，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1.575 亿元（占交易对价的 30%）。如果在业绩承诺期内补偿义务人需要向上市公司支付股份补偿的，则可能出现交易对方所获得的股份不足以完全补偿，并且交易对方无足够现金补足的情况；同时也可能出现补偿义务人需要向上市公司补偿现金，但无法全额支付现金对价的风险及无法及时支付现金对价的流动性风险。

因此，在业绩承诺期内，本次交易存在着业绩承诺补偿实施的违约风险。

四、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为本公司向交易对方购买其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股权。交易标的股权的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上述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25 亿元。2014 年 8 月 31 日，交易标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4,325.72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在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形成较大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发生商誉减值，则将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的生效条件是本次交易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核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六、本次交易可能被取消的风险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本次交易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公司存在因可能涉嫌内幕交易造成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而暂停、终止或取消本次交易的风险。

本报告书公告后，若标的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的风险或即使继续进行将需要重新估值定价的风险。

七、标的公司的市场风险

人脸识别行业近几年得到了快速的发展，行业内一批优秀公司在竞争中脱颖而出。但是，随着人脸识别市场环境的逐步成熟和市场规模的快速扩大，国内越来越多企业纷纷进入人脸识别市场，特别是一些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企业的进入，对国内人脸识别行业的良性竞争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随着人脸识别技术的成熟，人脸识别行业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但是，人脸识别行业作为一个新兴行业，下游需求主要为行政级别较高的公安、司法、市政部门及其他对安全防护要求较高的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主要产品为静态人脸比对识别系统，基层公安、司法、市政部门，民用领域特别是金融行业人脸识别市场需求仍有待激发，动态视频监控识别系统等产品尚未得到广泛应用。若人脸识别市场不能在广度和深度上突破现有界限，人脸识别行业将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八、标的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标的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系公安、司法、市政、交通、教育部门等政府部门以及国有企业，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此外，标的公司业务具有较强的季节性特征，项目开工、验收、结算收款等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结算收款主要集中在年末。报告期内，随着标的公司收入规模的不断增长，其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较快，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8月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为8,124.32万元、12,602.23万元、16,025.65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2.13%、52.32%和54.99%。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74.53%的账龄在1年以内，虽然根据标的公

司历史数据，应收账款的坏账率较低，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并不高，但是，仍不能排除个别客户因特殊原因无法付款的可能性，从而影响标的公司业绩。

九、标的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风险

2011年11月3日，铂亚信息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F201144000373号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该证书有效期三年，于2014年11月到期。铂亚信息已于2014年7月11日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资料并获公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须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十、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向交易对方合计支付现金对价1.575亿元，占交易价款的30%；上市公司拟向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75亿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将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等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支付本次收购中的现金对价后仍有剩余的，则剩余资金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营运资金。但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现金对价的情形下，公司以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部分，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影响公司业绩。

十一、标的公司经营资质不能继续取得的风险

标的公司经营资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和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将于2015年到有效期，其余证书将于2016年或2017年到有效期，均将进行复审或重新认定，标的公司业务发展状况良好，技术实力突出，公司各项指标持续符合相关资质的指标要求，不能通过复审或重新认定的可能性较小。

如果发生特殊情况，标的公司核心业务资质不能通过复审或重新认定，则会对公司业务产生较大影响：若标的公司不能继续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或降低资质等级，将不能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相关业务或不能参与等级较高

的项目投标；若标的公司不能继续取得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或被降低资质等级，将不能从事安防相关业务或不能参与等级较高的项目投标。

出现上述情况，将对标的公司业务、收入、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十二、大股东减持公司股票的风险

颜军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如有少量资金缺口，将通过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解决。

颜军所持公司股份，除高管限售股外，均已解除限售，虽然颜军已承诺未来一年内无减持欧比特股票的计划，但若公司大股东承诺期满后减持公司股票，仍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造成影响，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目 录

公司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	2
二、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情况.....	3
三、本次交易发行价格、发行数量.....	3
四、锁定期安排.....	5
五、业绩承诺与补偿措施.....	7
六、超额业绩奖励.....	7
七、交易合同生效条件.....	7
八、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8
九、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8
十、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不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9
十一、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资格.....	9
目 录.....	15
释义.....	18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22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22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26
三、本次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作价.....	27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7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8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不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28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30
一、公司基本情况.....	30
二、公司历史沿革简介.....	31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情况.....	33
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33
五、最近三年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33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34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36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36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36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具体情况.....	80
四、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83
五、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3
六、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 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83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85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85
二、交易标的业务与技术.....	111
三、拟收购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136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137
五、交易标的最近三年评估值的差异及分析.....	161
六、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162
七、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162
第五节 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163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163
二、本次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164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68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170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172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73
一、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173

二、交易标的盈利预测.....	174
三、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177

释义

在本报告书摘要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词语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欧比特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铂亚信息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
铂亚有限	指	广州市铂亚计算机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铂亚信息股东/铂亚信息全体股东	指	李小明等铂亚信息现有全体股东
江西分公司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成都分公司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长沙分公司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补偿义务人	指	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
颜军	指	YAN JUN（颜军），为欧比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欧比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铂亚信息 100% 股权，同时配套募集资金
报告书摘要/本报告书摘要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港币	指	香港法定流通货币
三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 1-8 月、2013 年、2012 年、2011 年
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 1-8 月、2013 年、2012 年
融泰投资	指	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臣电子	指	广州市合臣电子有限公司，融泰投资的前身
中科恒业	指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科钜华	指	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科白云	指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科恒业	指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粤科润华	指	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合富投资	指	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罗尔晶华	指	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	指	欧比特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关于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
《利润补偿协议》	指	欧比特与补偿义务人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
交易合同	指	《关于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补偿协议》
定价基准日	指	欧比特审议本次交易事宜的第三届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
审计基准日、评估基准日	指	2014年8月31日
交割日	指	铂亚信息100%的股权过户至欧比特名下的工商登记变更之日
过渡期	指	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起至铂亚信息100%的股权过户至欧比特名下的工商登记变更之日止
业绩承诺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度，如本次重组于2014年12月31日之后实施完成，则往后顺延
东海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法律顾问/国浩律师	指	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银信评估/评估机构	指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创业板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发行暂行办法》	指	《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
《公司章程》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资产评估报告》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股权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755号）
《审计报告》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6278号）
《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6277号）
《盈利预测报告》	指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4]004827号）
《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指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14]004826号）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资产基础法	指	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	指	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	指	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A 股	指	由中国境内的公司发行，供境内机构、组织或个人（不含台、港、澳投资者）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收购价款、交易价格	指	欧比特收购标的资产的价款

二、专用词语

SoC 芯片	指	System-on-a-Chip，一种集成电路技术的芯片
EMBC	指	嵌入式总线控制模块
EIPC	指	嵌入式智能控制平台
SPARC	指	可扩充处理器架构，一种微处理架构
SIP 立体封装芯片	指	是将多种功能芯片，包括处理器、存储器等功能芯片集成在一个封装内，从而实现一个基本完整的功能。
云计算	指	是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提供给计算机和其他设备。
物联网	指	是一个基于互联网、传统电信网等信息承载体，让所有能够被独立寻址的普通物理对象实现互联互通的网络。
移动互联网	指	即运营商提供无线接入，互联网企业提供各种成熟的应用。
大数据	指	指无法在一定时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对其内容进行抓取、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
PC 机	指	个人计算机
人脸识别	指	依据人的脸部五官以及轮廓分布的差异性进行识别
智能视频分析	指	使用计算机数字图像处理分析技术将场景中背景和背景分离进而分析并追踪在场景内出现的目标。
人脸库系统	指	通过对人脸照片进行采集，运用计算机和人脸识别算法技术对人脸照片特征数据进行提取和建模，并将运算结果汇集存储，形成的数据库。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指	在传统出入口控制系统中加入了人脸识别技术的门禁系统
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	指	人脸识别技术在视频监控系统中的应用，通过视频监控摄像头从实时动态场景中自动采集移动人员脸部特征,进行身份识别比对，发现目标后及时报警，提示工作人员进行处理。
ISO14001	指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组织

		制订
ISO9001	指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ISO）组织制订
监狱 AB 门系统	指	可对信息进行快速采集、处理与交换，实现对人、对车、对物品、对后台的自动化管理的门禁系统。
数字图像处理	指	通过计算机对图像进行去除噪声、增强、复原、分割、提取特征等处理的方法和技术。
计算机视觉分析	指	用摄影机和电脑代替人眼对目标进行识别、跟踪和测量，并进一步做图形处理，使之成为更适合人眼观察或传送给仪器检测的图像。
行为模式识别	指	过计算机检测和识别运动目标，跟踪运动目标，并在以上处理过程的基础上理解目标的动作和行为，从而对目标行为做出相应处理。
系统集成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布局、分工、应用领域的变化

全球集成电路产业布局不断变化，产业分工不断细化，为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切入全球产业链提供了契机。中国庞大的集成电路消费市场和新兴行业将对产业发展形成较大的驱动作用，对集成电路的需求呈现高、中、低档产品多代共存的特点。目前，引领中国乃至全球集成电路技术向前发展的龙头产品，正在由计算机转向多元化的应用产品，消费类和通讯类产品正逐步成为带动集成电路市场增长的主要动力，如智能手机、机顶盒、互动式网络电视及平板电脑等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未来随着节能环保、移动互联、物联网、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可穿戴设备等应用的展开，对集成电路的需求将不断上升。

欧比特是国内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可靠、高性能、小型化及低成本的嵌入式 SOC 芯片、SIP 立体封装芯片及系统集成的供应商。自上市以来，欧比特一直专注于利用已有的优质资源，对航空、航天、军工等有潜力的行业与客户深耕细作，近两年在 SIP 设计生产方面不断攻坚克难，提高产品技术含量，逐步成为国防电子领域国产化、小型化的主导者。

为了应对全球集成电路产业的发展趋势，欧比特极力推动并加强技术创新与行业应用相结合，不断完善嵌入式 SOC 芯片、SIP 及系统集成等系列化产品，在现有的硬件产品基础上不断拓展和丰富技术产品结构，巩固和保持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和营销服务水平，拓展公司技术产品应用领域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增进自主创新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努力成为国际一流的高可靠、高性能、小型化及低成本的嵌入式 SOC 芯片、SIP 立体封装芯片及系统集成的供应商。

2、软硬件一体化战略，产生新的技术创新和新的市场

在云计算、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新模式的冲击下，移动设备越来越多的通过软硬件一体化战略实现高性能、便携性、差异化，同时也更好地避免软件遭遇非法或恶意复制。

目前图像处理及识别技术大多以专用软件的形式在 PC 机或服务器等平台上得以具体实现，这种方法具有一定的局限性。首先，这种实现方法是业界的通用做法，故各家产品的同质化现象严重，各自特色不是十分突出；其次，存在于 PC 机或服务器等平台上的软件易受到非法或恶意复制，故知识产权的安全性将受到严重威胁；另外，PC 机或服务器等平台的便携性较差，不利于外场携带。铂亚信息是国内知名的图像处理识别技术和产品的供应商，虽然已经拥有系列化的业界领先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掌握着大量的关键技术和核心算法，但其同样也面临上述问题。

欧比特具有成熟的 SOC 设计能力，可以将铂亚信息在图像处理及识别领域的核心技术及算法形成图像处理识别专用 SOC 芯片，兼具成本低、可靠性高、运算速度极大提升的特点。这种革命性的设计，有望在智能识别可穿戴设备、卫星大数据分析应用、手机人脸识别等诸多应用领域上取得突破，市场前景广阔。

另外，利用欧比特在高可靠计算机系统设计方面的技术积累，还可以助力铂亚信息研制出图像处理识别领域的专用系统或设备，降低甚至摆脱对传统 PC 机及服务器的依赖，同时，这些专用和设备将具有可靠性高、体积小、功耗低、携带方便、易于维护等优点，可以为金融行业、民用行业等提供各种安全电子产品。

3、平安城市建设快速发展

平安城市是一个庞大的综合性管理系统，它不仅要满足基本的治安指挥需求，同时也要满足事故预警的图像监控需求，同时还要满足各部门之间的调度联动功能。平安城市是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合一的完整安防体系。平安城市项目也是安防行业化发展的重要分支，它覆盖了公安、金融、建筑、交通、校园等多个领域。监控系统的出现，与平安城市建设项目完美融合，成为安防市场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2013 年 11 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创新社会治理，必须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

强社会发展活力，提高社会治理水平，全面推进平安中国建设，维护国家安全，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铂亚信息是国内知名的图像处理识别技术和产品的供应商，拥有安防行业领先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掌握着包括人脸识别、智能视频分析、数字图像处理分析、计算机视觉分析、行为模式识别等在内的大量系列化的关键技术和核心算法。在上述技术应用过程中，经过探索实践，公司形成了体系化的安防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服务模式，产品和服务可以广泛应用于平安城市领域。从安防到物联网和平安城市应用，铂亚信息为了实现业务快速发展亟需大量资金和研发人员投入，需要借助资本市场在资源配置、风险定价的制度安排方可得以有效实现。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推进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转型升级和创新

近年来，芯片集成度不断提高，处理能力持续增长，功能多样化趋势明显。伴随着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蓬勃发展，硬件、软件与服务之间的边界日益模糊，软硬件产业结合、产业链条垂直整合的趋势越来越明显，这种垂直整合是移动设备等领域取得快速发展的重要原因。

2、注入优质资产，有效提高上市公司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根据大华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6278号），标的公司 201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672.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50.20 万元；同时，本次业绩承诺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承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400 万元、4,200 万元、5,14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优质资产的注入将大幅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进而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公司业务注入，上市公司业务的多样性得到了拓展，利用上市公司的融资平台有利于标的公司突破发展瓶颈、增强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上市公司也可以通过本次重组保持公司的快速增长态势。同时，本次交易

可以充分发挥业务拓展、优势互补的协同效应。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拓展与标的公司的协同发展空间，发挥双方业务的协同效应，同时积极扩大相互行业客户的覆盖，提高整体经营资源利用效率。

根据大华会计师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铂亚信息预计 2014 年、2015 年度将分别实现利润 3,222.19 万元和 4,166.85 万元。铂亚信息盈利能力较强，将其注入上市公司后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

3、发挥协同效应促进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的共同发展

上市公司是国内知名的 SOC、SIP 及系统集成产品供应商，其产品以可靠、高性能、低功耗、小型化等优良品质而著称。铂亚公司是国内知名的图像处理识别技术和产品的供应商，拥有系列化的业界领先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掌握着大量的关键技术和核心算法。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的产品将丰富上市公司特定行业的产品和服务内容，同时标的公司的产品及服务也将并入公司整体行业布局。通过上市公司的平台，共享技术资源、客户资源和融资平台，取得更好的发展。

（1）客户资源方面

上市公司的主要客户为航天、军工、科研机构等，这些企业对安防和保密有着较高的要求，上市公司将借助自身渠道和客户的优势，协助标的公司开拓新的市场和应用领域；

（2）技术研发方面

①上市公司硬件结合铂亚图像处理识别软件，可以为导航系统提供优质的软硬件平台，提高导航过程中图像识别的速度以及精准度；上市公司硬件结合铂亚图像处理识别软件，可以为空间飞行器提供优质的图像处理软硬件平台，有助于提高飞行器的现场图像处理能力，降低对数据传输通道带宽的压力，解决空地数传效率低下的瓶颈问题。

②上市公司以及标的公司都是在各自领域知名的供应商，双方在各自领域都积累的丰富的技术成果。除了上述方面的技术互补和协同外，双方还可以在如下新的领域结合各自优势，开发新的技术和产品，开拓新的业务：

- A、大数据领域：基于卫星数据的大数据挖掘及应用；
- B、安全防护领域：家居安全、社区安保、企业安防等；
- C、可穿戴电子领域：儿童安全电子产品、老年关爱电子产品等。

③融资方面。

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为公安、学校等相关部门，收款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前期需要垫付较大的资金，受制于资金实力，导致对部分大型的项目承接能力有限。本次交易完成后，也可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技术和融资平台的优势，突破资金瓶颈，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提升收入和盈利水平。

二、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

（一）已履行完毕的决策程序

1、2014年9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事项；

2、2014年9月23日，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9.1800%股权的议案；

3、2014年9月23日，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8.6000%股权的议案；

4、2014年9月18日，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6.4000%股权的议案；

5、2014年9月12日，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4.3160%股权的议案；

6、2014年9月30日，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4.0000%股权的议案；

7、2014年9月23日，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4.0000%股权的议案；

8、2014年9月23日，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召开投资

决策委员会，审议通过向欧比特转让铂亚信息 2.2840% 股权的议案；

9、201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资产重组事宜的核准。

三、本次交易对方、交易标的及作价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系铂亚信息全体股东，包括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个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为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

本次交易标的为铂亚信息全体股东合法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评估机构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果。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755 号），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28,474.28 万元，增值率 117.05%。参照评估结果，交易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52,500 万元。

四、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与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合计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股权。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书》，铂亚信息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2,500 万元。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欧比特 2013 年度（末）相关财务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拟购买资产	欧比特	占比（%）
营业收入	14,672.74	15,123.74	97.02
资产总额	52,500.00	68,107.71	77.08

项目	拟购买资产	欧比特	占比（%）
资产净额	52,500.00	63,827.76	82.25

注：（1）拟购买资产的资产总额/净额为预估成交金额；

（2）欧比特资产净额为合并财务会计报告 2013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额。

拟购买资产营业收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成交金额）占欧比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年末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超过 50%，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一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本次交易涉及欧比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应当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方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本次交易前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与欧比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后，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所有持有欧比特的股份均未超过 5%。因此，根据《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为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颜军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因此，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不导致实际控制人变更

根据《重组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借壳上市的判断标准为“自控制权发生变更之日起，上市公司向收购人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前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100% 以上”。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公司实际控制人颜军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45,88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94%。本次交易完成后，颜军的持股比例由 22.94% 降至约 20.72%（假设本次配套融资成功，融资

总额为 17,500 万元，且每股发行价格为底价 17.43 元/股），若配套融资不成功，则颜军的持股比例为 20.76%。因此，无论配套融资成功与否，颜军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始终为颜军，未发生变更。公司本次购买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未达到 100%。

因此，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亦不构成借壳上市。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uhai Orbita Control Engineering Co.,Ltd.

曾用名：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欧比特

股票代码：300053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2000年3月20日

首次注册时间：2000年3月2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颜军

注册地址：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

办公地址：珠海市唐家东岸白沙路1号欧比特科技园

邮政编码：519080

电话号码：0756-3391979

传真号码：0756-3391980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400002663

税务登记证号：440401721169041

组织机构代码：72116904-1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及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测试、销售和技术服务。

二、公司历史沿革简介

（一）公司改制设立情况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比特”或“公司”）前身为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系 2000 年 3 月 4 日以《关于设立外资企业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申请书及企业章程的批复》（珠特引外资字[2000]038 号）批准，于 2000 年 3 月 20 日设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是以颜军（或 YANJUN）先生、上海联创永宣、上海新鑫、上海苏阿比、上海科丰、上海健运、欧比特投资及宁波明和作为发起人，经商务部出具“商资批[2008]9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欧比特（珠海）软件工程有限公司转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欧比特软件以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9,158.38 万元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1 月 23 日，本公司取得“商外资资审字[2008]0009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44040040000266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及股本为 7,500 万元。

（二）公司股票上市情况

2010 年 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6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10,000 万股，并于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欧比特”，股票代码“300053”。

（三）公司股票上市后主要股本和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2011 年 5 月，公司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股本增加至 20,000 万股，股权登记日为 2011 年 5 月 20 日。

本次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1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距离股东大会通过转增股本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本次分红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所占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9,867,000	34.93
其中境外自然人持股	69,867,000	34.9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133,000	65.07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30,133,000	65.07
合计	200,000,000	100.00

（四）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均为颜军。

（五）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欧比特股本结构如下表：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万股）	所占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90.0250	20.95
其中境外自然人持股	4,190.0250	20.9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809.9750	79.05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5,809.9750	79.05
合计	20,000.0000	100.00

截至2014年8月31日，欧比特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万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万股）
1	颜军	22.94	4,588.7000	4,190.0250
2	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	4.99	998.0000	-
3	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28	656.5000	-
4	赵建平	1.85	370.4168	-
5	刘朝正	1.79	358.0000	-
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	269.9671	-
7	顾卫卫	0.71	141.9000	-
8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诺亚大成A股精选一号	0.53	106.0000	-
9	章建平	0.53	105.5112	-

10	王涛	0.51	102.0000	-
----	----	------	----------	---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控股权变动及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控股权的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控股股东一直为颜军，公司控股权最近三年未发生变动。

（二）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欧比特的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及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测试、销售和技术服务。

欧比特是国内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嵌入式 SoC 芯片及系统集成供应商，主要从事如下业务：1、高可靠嵌入式 SoC 芯片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系统集成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3、产品代理及其他。

欧比特的主要产品为：1、嵌入式 SoC 芯片类产品，包括嵌入式 SoC 芯片、总线控制器芯片及相应的应用开发系统等；2、系统集成类产品，包括嵌入式总线控制模块（EMBC）、嵌入式智能控制平台（EIPC）及由 EMBC、EIPC 作为技术平台支撑的系统集成产品。本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工业控制等领域。

欧比特作为基于 SPARC 架构的 SoC 芯片的行业技术引导者和标准倡导者，是我国首家成功研制出基于 SPARC 架构的 SoC 芯片的企业，并于 2003 年推出了 SPARC 架构的基础芯片 S698，其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在国家相关部门的支持下，公司引导我国卫星、火箭、飞机等嵌入式实时控制领域逐步转向应用 SPARC 架构的嵌入式处理器和 SoC 芯片，积极参与我国“核高基”重大科研项目的研制，增强了我国核心技术的储备，实现了相关核心器件的国产化。

2013 年，欧比特实现营业总收入 151,237,401.92 元，同比降幅为 5.79%；实现营业利润 30,530,442.57 元，同比增幅为 7.75%；实现净利润 28,014,491.63 元，同比增幅为 10.6%。

五、最近三年一期简要财务状况

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最近三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8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7,429.60	68,107.71	62,920.09	61,724.21
负债合计	3,008.68	4,279.95	1,731.90	2,069.5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3,948.39	63,606.19	61,188.19	59,654.65

（二）最近三年一期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7,537.66	15,123.74	16,053.74	17,808.71
营业利润	919.65	3,053.04	2,833.44	3,720.16
利润总额	951.44	3,326.25	3,004.53	4,02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62	2,801.45	2,532.96	3,25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	0.14	0.127	0.163

（三）最近三年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47	1,211.93	2,912.60	-1,52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7.73	-8,210.53	-6,168.73	-5,25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24	179.16	-1,039.26	8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3,486.09	-6,867.93	4,358.40	-6,67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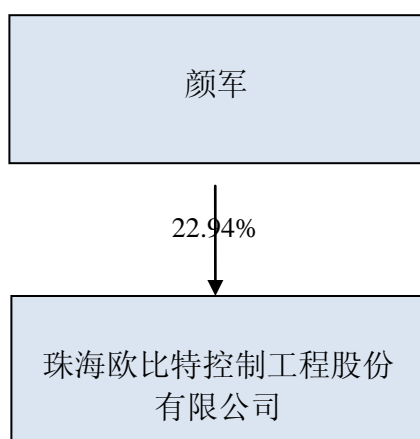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颜军直接持有欧比特 22.94%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颜军先生，1962 年 10 月出生，加拿大籍，护照号码为 BA48****，目前常住地为珠海市白沙路 1 号。颜军先生毕业于爱尔兰都柏林大学，计算机智能控制专业，博士。曾任爱尔兰都柏林大学计算机系讲师，加拿大 Fortran 交通控制公司高级工程师，ICCT Technologies R&D Center, Inc. 总裁，欧比特软件董事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第六届委员会常务委员。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香港欧比特董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珠海市第七届委员会常务委员。颜军先生于 2009 年 4 月 22 日入选中共中央组织部“千人计划”创业人才。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系铂亚信息的全体股东，分别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认购对象为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一）李小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小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10219690520****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海联路 43 号**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6年8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李小明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17.8432%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小明先生除与顾亚红、陈敬隆共同控制铂亚信息以外，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二）顾亚红**1、基本情况**

姓名	顾亚红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252619751220****
住所	贵州省毕节市翠屏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4年9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顾亚红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13.3824%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顾亚红先生除与李小明、陈敬隆共同控制铂亚信息以外，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三）陈敬隆**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敬隆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240119730421****
住所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	---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4年9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陈敬隆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13.3824%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陈敬隆先生除与李小明、顾亚红共同控制铂亚信息以外，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四）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融泰投资持有公司 459.0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9.18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4 年 6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50 万元
实收资本	5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号码	440106000297823
税务登记证号码	659001761947960
住所	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5-21 室
办公地址	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5-21 室
法定代表人	张国泳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接受委托管理股权投资项目，参与股权投资，为非上市及上市企业提供直接融资的相关服务。
股权结构	张国泳股权比例为 99%；李伟锋股权比例为 1%。

2、历史沿革

(1) 2004年5月，融泰投资设立

融泰投资前身为广州市合臣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臣商贸”），合臣商贸成立于2004年5月，由吴旭焰、冯燕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吴旭焰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冯燕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2004年6月14日，广州东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东辰验字（2004）2129号），验证确认：截至2004年6月14日，合臣商贸已收到吴旭焰、冯燕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04年6月15日，合臣商贸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10620208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合臣商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旭焰	25.00	50.00
2	冯燕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2) 合臣商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11月8日，经合臣商贸股东会同意，吴旭焰、冯燕将其持有的合臣商贸50%股权（代表出资额25万元）、40%股权（代表出资额10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涂跃红、曹珊；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5年11月29日，合臣商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臣商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涂跃红	25.00	50.00
2	冯燕	15.00	30.00
3	曹珊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3) 合臣商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7月10日，经合臣商贸股东会同意，涂跃红、冯燕、曹珊分别将其持有的合臣商贸50%股权（代表出资额25万元）、30%股权（代表出资额15万元）20%股权（代表出资额10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袁忠明、伊晚珍；袁忠明受让涂跃红50%的股权，伊晚珍受让冯燕和曹珊合计的50%股权。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6年7月21日，合臣商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臣商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袁忠明	25.00	50.00
2	伊晚珍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4）合臣商贸名称变更

2009年6月，合臣商贸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公司名称广州市合臣商贸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市合臣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臣电子”）。2009年6月19日合臣电子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

（5）合臣电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18日，经合臣电子股东会同意，袁忠明、伊晚珍分别将其持有的合臣电子50%股权（代表出资额25万元）、10%股权（代表出资额5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黄春海；伊晚珍将其持有的合臣电子40%股权（代表出资额20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王建跃。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0年8月24日，合臣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发了企业法人执照，注册号为：440106000297823。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臣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黄春海	30.00	60.00
2	王建跃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	-------	--------

（6）合臣电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18日，经合臣电子股东会同意，黄春海将其持有的合臣电子50%股权（代表出资额25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张国泳；王建跃将其持有的合臣电子39%股权（代表出资额29.5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张国泳，同时将其持有的合臣电子1%股权（代表出资额0.5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李伟锋。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6月26日，合臣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合臣电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国泳	49.500	99.00
2	李伟锋	0.50	1.00
合计		50.00	100.00

3、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产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国泳	49.50	99.00
2	李伟锋	0.50	1.00
合计		50.00	1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张国泳，男，身份证号：44152219900725****，住址为广东省陆丰市城东镇居民七组居民区内宿舍*号

4、主要业务和财务数据

近三年，融泰投资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近三

年及一期，融泰投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50.80	452.21	454.96	547.17
总负债	466.11	465.81	465.45	506.02
所有者权益	-15.31	-13.60	-10.48	41.15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264.43	
营业利润	-1.71	-3.29	-35.44	
净利润	-1.71	-3.12	-25.12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融泰投资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五）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粤科钜华创投持有公司 430.0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8.60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码	440681000250333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606562598518
住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三洪奇居委会三乐路北1号F栋三楼3A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三洪奇居委会三乐路北1号F栋三楼3A
法定代表人	何文钜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对创业投资企业进行投资。
------	---

2、历史沿革

（1）2010 年粤科钜华设立

粤科钜华成立于 2010 年 9 月，由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申请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认缴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

2010 年 9 月 17 日，佛山市中正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正诚验字[2010]239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9 月 14 日，粤科钜华已收到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 万元，首次实收资本到达注册资本的 50%，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缴纳 1,5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缴纳 3,500 万元。首次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7 月 20 日，粤科钜华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督管理局完成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60000000207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粤科钜华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70.00
2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2）粤科钜华一次增资并变更实收资本

2011 年 5 月 5 日，粤科钜华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2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 6,0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14,000 万元。股东会同时决定变更实收资本，将实收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到 10,000 万元，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缴

出资 3,0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7,000 万元。

2011 年 5 月 11 日，佛山市中正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正诚验 N 字[2011]117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0 年 5 月 10 日，粤科钜华已收到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 万元，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 1,5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 3,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1 年 5 月 20 日，粤科钜华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	70.00
2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3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3)粤科钜华二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1 年 10 月 31 日，粤科钜华股东会决议决定，将实收资本由 1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到 15,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缴 4,5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缴 10,500 万元。

2011 年 11 月 16 日，佛山市中正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正诚验 N 字[2011]276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1 年 11 月 15 日，粤科钜华已收到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00 万元，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 1,500 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 3,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1 年 11 月 20 日，粤科钜华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安全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	10,500.00	70.00
2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	30.00
合计		15,000.00	100.00

(4)粤科钜华第三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2年10月23日，粤科钜华股东会决议，将实收资本由1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缴6,000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缴14,000万元。

2012年10月29日，佛山市中正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正诚验N字[2012]184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10月23日，粤科钜华已收到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00万元，其中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1,500万元，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新缴纳3,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2年10月30日，粤科钜华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	70.00
2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	6,000.00	3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注：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9日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3、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 产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粤科钜华创投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	14,000	70.00
2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6,000	30.00
合计		20,000	1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佛山市顺德区钜华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06月07日，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居委会环镇东路南1号之二，法定代表人何文钜，注册资本7,000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为对房地产业、建筑业、制造业、商业、社会服务业进行投资。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09月21日，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17号广晟国际大厦4501房，法人代表徐永胜，注册资本160,000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风险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资产受托管理；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投资、融资等资本运作的咨询服务（不含证券与期货）；风险投资人才培训。

4、主要业务和财务数据

近三年，粤科钜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以及咨询管理，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19.37	19,812.28	19,952.60	15,003.10
总负债	-	-	101.69	0.78
所有者权益	19,619.37	19,812.28	19,850.90	15,002.33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利润	-192.92	-123.58	-225.81	6.39
净利润	-192.92	-38.62	-151.42	5.62

注：以上2011、2012年数据经佛山市广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3年数据经佛山市德和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年8月31日及2014年1-8月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粤科钜华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六）张征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征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1010819731207****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南里7号14楼1门**号
通讯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南里7号14楼1门**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9年至今	苏州璞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征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七）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科恒业持有公司 320.0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40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	97,500万元
实收资本	97,5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码	442000000407424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2000568268624
住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号2楼201号
办公地址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号2楼201号
法定代表人	谢勇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和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和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2、历史沿革

(1) 2010年12月，中科恒业设立

中科恒业成立于2010年12月，由19个自然人股东和10个法人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97,500万元。设立时，各股东的认缴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1,000.00	1.0256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000.00	1.0256
18	高健儿	3,500.00	3.5897
19	禰瑞琪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2011年1月13日,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成会字(2011)301011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1月11日,中科恒业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9,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注册资本实收明细表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400.00	1.0256
2	卢嘉文	400.00	1.0256
3	陈俊坚	400.00	1.0256
4	郭艳玲	400.00	1.0256
5	李家勇	400.00	1.0256
6	陈德强	800.00	2.0513
7	方学平	800.00	2.0513

8	龚双娥	800.00	2.0513
9	林雪阳	800.00	2.0513
10	苏慧娟	800.00	2.0513
11	伍丽叶	800.00	2.0513
12	梁结珍	1,000.00	2.5641
13	郑敏超	1,000.00	2.5641
14	陈湘丽	1,200.00	3.0769
15	林观雄	1,200.00	3.0769
16	孙志坚	1,400.00	3.5897
17	何洪标	400.00	1.0256
18	高健儿	1,400.00	3.5897
19	禰瑞琪	1,6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256
21	中山市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800.00	2.0513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6,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800.00	2.0513
27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	8.2051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1,2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	3.5897
	合计	39,000.00	100.0000

2011年1月30日，中科恒业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20000004074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科恒业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何锦标	400.00	1.0256
2	卢嘉文	400.00	1.0256
3	陈俊坚	400.00	1.0256
4	郭艳玲	400.00	1.0256
5	李家勇	400.00	1.0256
6	陈德强	800.00	2.0513
7	方学平	800.00	2.0513
8	龚双娥	800.00	2.0513
9	林雪阳	800.00	2.0513
10	苏慧娟	800.00	2.0513
11	伍丽叶	800.00	2.0513
12	梁结珍	1,000.00	2.5641
13	郑敏超	1,000.00	2.5641
14	陈湘丽	1,200.00	3.0769
15	林观雄	1,200.00	3.0769
16	孙志坚	1,400.00	3.5897
17	何洪标	400.00	1.0256
18	高健儿	1,400.00	3.5897
19	禰瑞琪	1,600.00	4.120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1.0256
21	中山市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800.00	2.0513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6,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800.00	2.0513
27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3,200.00	8.2051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1,2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	3.5897
合计		39,500.00	100.000

（2）中科恒业变更实收资本

2011年4月30日，中科恒业召开股东会，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实收资本由39,000万元变更为97,500万元。全体股东按照各自认缴的比例相应出资认缴。

2011年3月31日，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成会字（2011）303023号），验证确认：截至2011年3月16日，中科恒业已收到全体股东新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合计58,5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全体股东按照认缴比例出资。

2011年6月3日，中科恒业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此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1,000.00	1.0256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000.00	1.0256
18	高健儿	3,500.00	3.5897
19	禰瑞琪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8.0513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3）中科恒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19日，经中科恒业股东会决议同意，禰瑞琪将其持有的中科恒业4.1026%股权（代表人民币出资额4,000万元）以4,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恩平市元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并于当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9月16日，中科恒业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中科恒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1,000.00	1.0256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000.00	1.0256
18	高健儿	3,500.00	3.5897
19	恩平市元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8.0513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4) 中科恒业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6月12日，经中科恒业股东会决议同意，高健儿将其持有的中科恒业3.59%股权（代表人民币出资额3,500万元）以3,500万元转让给中山市合生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何锦标将其持有的中科恒业0.31%股权（代表人民币出资额300万元）以300万元转让给何洪标。各方并于当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6月28日，中科恒业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中科恒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700.00	0.7179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300.00	1.3333
18	中山市合生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19	恩平市元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南粤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5）中科恒业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9月2日，经中科恒业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山市粤强能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科恒业8.205%股权（代表人民币出资额8,000万元）以8,000万元转让给中山长虹企业投资有限公司，并于当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时中科恒业股东会同意公司原股东变更名为中山市恒隆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9月9日，中科恒业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中科恒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700.00	0.7179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300.00	1.3333
18	中山市合生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19	恩平市元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长虹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恒隆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3、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 产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科恒业投资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锦标	700.00	0.7179
2	卢嘉文	1,000.00	1.0256

3	陈俊坚	1,000.00	1.0256
4	郭艳玲	1,000.00	1.0256
5	李家勇	1,000.00	1.0256
6	陈德强	2,000.00	2.0513
7	方学平	2,000.00	2.0513
8	龚双娥	2,000.00	2.0513
9	林雪阳	2,000.00	2.0513
10	苏慧娟	2,000.00	2.0513
11	伍丽叶	2,000.00	2.0513
12	梁结珍	2,500.00	2.5641
13	郑敏超	2,500.00	2.5641
14	陈湘丽	3,000.00	3.0769
15	林观雄	3,000.00	3.0769
16	孙志坚	3,500.00	3.5897
17	何洪标	1,300.00	1.3333
18	中山市合生企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19	恩平市元子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4.1026
20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256
21	中山市长虹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8.2051
22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	9.2308
23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	12.3077
24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15.3846
25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513
26	中山祥发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7	中山恒隆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2.0513
28	中山三乡镇桂山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	3.0769
29	中山市大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	3.5897
	合计	97,500.00	10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中山火炬开发区临海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20 日，住所为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法定代表人刘嵘，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为区内土地投资开发；投资城市建设及工业配套建设；房地产开发；厂房出租；办公楼出租；商铺出租。

中山市州际新天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01 月 04 日，住所为中山市东区兴中道东方商贸大厦 304 号办公楼，法定代表人林建生，注册资本为 3,100 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09 月 05 日，住所为中山市石岐区东明北路民营科技园完美大厦二楼，法定代表人彭志红，注册资本为 1,100 万人民币元，经营范围为美容品研发。

4、主要业务和财务数据

近三年，中科恒业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和投资咨询管理业务，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近三年及一期，中科恒业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6,614.29	105,231.72	105,730.95	98,117.31
总负债	13,016.04	12,992.35	11,750.78	2,535.68
所有者权益	93,598.25	92,239.37	93,980.17	95,581.63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利润	1,358.88	-1,740.80	-1,601.46	-1,918.37
净利润	1,358.88	-1,740.80	-1,601.46	-1,918.37

注：以上数据_2011 年数据经国富浩华事务所审计，2012 年、2013 年数据经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 年 1-8 月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科恒业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八）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中科白云持有公司 215.8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4.316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 年 9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25 亿元
实收资本	7.5 亿元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码	440126000323582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113054509718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80 号广东药学院院系一号楼 505-2 室
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外环东路 280 号广东药学院院系一号楼 505-2 室
法定代表人	关易波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和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股权投资机构、创业投资机构或个人开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业务。（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2、历史沿革

（1）2012 年 8 月，中科白云设立

中科白云成立于 2012 年 8 月，由广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完美（上海）商业有限公司、天津邦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叶德林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50,000 万元，其认缴的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中科云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500.00	21.00
2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
3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50,000.00	20.00
4	完美（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40,000.00	16.00

5	天津邦泽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12.00
6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8.00
7	叶德林	7,500.00	3.00
合计		250,000.00	100.00

2012年9月13日，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国浩粤验字【2012】805C20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9月13日，中科白云已收到全体股东的注册资本合计75,000万元，全体股东以各自认缴的比例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2年9月21日，中科白云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1260003235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中科白云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中科云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50.00	21.00
2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00
3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20.00
4	完美（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6.00
5	天津邦泽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	12.00
6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8.00
7	叶德林	2,250.00	3.00
合计		75,000.00	100.00

3、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产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科白云创投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中科云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50.00	21.00
2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00
3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	15,000.00	20.00
4	完美（上海）商业有限公司	12,000.00	16.00

5	天津邦泽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	12.00
6	广州市番禺信息技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8.00
7	叶德林	2,250.00	3.00
合计		75,000.00	75,0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广东中科云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06 月 25 日，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282 号自编 288 栋 715 房，法定代表人单祥双，注册资本为 525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创业投资、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投资管理服务。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详见上文“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之“（五）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之“3 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详见上文“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之“（七）中山中科恒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3 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4、主要业务和财务数据

近三年，中科白云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法律、法规、政策允许的股权投资业务和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股权投资机构、创业投资机构或个人开展创业投资和股权投资业务，业务发展情况良好。

近三年及一期，中科白云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9,453.57	151,866.76	75,338.46	
总负债	685.99	486.34	1,645.25	
所有者权益	168,767.58	151,380.42	73,693.20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利润	-2,612.84	-2,812.78	-1,306.80	-
净利润	-2,612.84	-2,312.78	-1,306.80	-

注：以上数据_2012年、2013年数据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年1-8月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科白云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交易。

（九）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粤科润华持有公司 200.0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4.00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8日
注册资本	25,320万元
实收资本	16,908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码	440703000095635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703055365963
住所	江门市篁庄大道西10号7幢2-515
办公地址	江门市篁庄大道西10号7幢2-515
法定代表人	田少华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股权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2、历史沿革

（1）2012年10月，粤科润华设立

粤科润华成立于2012年10月，由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科

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其认缴的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1000.00	5.00
2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1000.00	5.00
3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15.00
4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	20.00
5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	25.00
6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	30.00
合计		20,000.00	100.00

2012 年 10 月 15 日，江门市远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江远内验字（2012）第 247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2 年 10 月 12 日，中科白云已收到全体股东的第一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6,000 万元，全体股东以各自认缴的比例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2 年 10 月 18 日，粤科润华在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7030000956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粤科润华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300.00	5.00
2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300.00	5.00
3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5.00
4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20.00
5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25.00
6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30.00
合计		6,000	100.00

（2）粤科润华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2 月 22 日，粤科润华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广东省科创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320 万元入股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粤科润华的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到 20,320 万元。

2013年2月21日，江门市远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江远内验字（2013）第030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2月21日，粤科润华已收到股东的新缴纳的注册资本320万元。截至2013年2月21日，粤科润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0,320万元，实收资本为6,320万元。

2013年2月22日，粤科润华在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粤科润华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省科创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	1.5750
2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300.00	4.9210
3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300.00	4.9210
4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4.7640
5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	19.6850
6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24.6060
7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29.5280
	合计	6,320.00	100.0000

（3）粤科润华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3年10月17日，粤科润华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6,320万元变更为13,570万元，增加的实收资本7,250万元由公司全体股东按照各自认缴的出资比例缴纳。

2013年12月20日，江门市远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江远内验字（2013）第237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11月15日，粤科润华已收到股东的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7,25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20日，粤科润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5,320万元，实收资本为13,570万元。

2013年11月21日，粤科润华在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粤科润华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省科创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	1.5750

2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4.9210
3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4.9210
4	广东省粤科风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8.00	14.7640
5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00	19.6850
6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3.00	24.6060
7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5.00	29.5280
合计		13,570.00	100.0000

（4）粤科润华第二次增资并变更实收资本

2013年12月31日，粤科润华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以货币出资5,000万元入股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粤科润华的注册资本由20,320万元增加到25,320万元，同时经股东会决议同意，粤科润华的实收资本由13,570万元变更为16,098万元。

2013年12月20日，江门市远洋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江远内验字（2013）第270号），验证确认：截至2013年12月20日，粤科润华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第一期注册资本3,338万元。截至2013年12月20日，粤科润华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5,320万元，实收资本为16,098万元。

2013年12月31日，粤科润华在江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粤科润华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门市科创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	1.264
2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3.949
3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3.949
4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988.00	11.848
5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00	15.798
6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3.00	19.747
7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5.00	23.697
8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3,338.00	19.747

合计	16,908.00	100.00
----	-----------	--------

3、产权关系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产权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粤科润华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江门市科创润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0.00	1.264
2	江门市科技服务中心（江门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3.949
3	江门市蓬江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662.00	3.949
4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988.00	11.848
5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50.00	15.798
6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13.00	19.747
7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5.00	23.697
8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3,338.00	19.747
	合计	16,908.00	1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江门科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09 月 12 日，住所为江门市篁庄大道西 10 号 7 幢 2-513B，合伙企业注册号为 440700000035123，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国家禁止或限制及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项目除外）。

江门德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09 月 12 日，住所为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西堤一路马山 A12 号办公楼三层，合伙企业注册号为 440700000035107，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国家禁止或限制及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项目除外）。

江门科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2 年 09 月 12 日，住所为江门市篁庄大道西 10 号 7 幢 2-513，合伙企业注册号为 440700000035115，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国家禁止或限制及法律法规规定需前置许可项目除外）。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于 1999 年经国务院批准设立，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二区甲 18 号，创新基金由科技部主管、财政部监管，通过无偿资助、贷款贴息和资本金投入三种方式，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已形成了资助种子期、初创期企业的技术创新项目、资助中小企业公共技术服务机构的补助资金项目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早期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项目。

4、主要业务和财务数据

近三年，粤科润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和投资咨询管理业务，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近三年及一期，粤科润华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6,954.12	16,928.51	5,969.01	-
总负债	60.32	63.25	-	-
所有者权益	16,893.80	16,865.26	5,969.01	-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利润	28.54	-11.74	-30.99	-
净利润	28.54	-11.74	-30.99	-

注：以上数据 2012、2013 年度财务数据经江门市英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 年 8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粤科润华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合富投资持有公司 200.0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4.000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2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码	440400000341866
税务登记号	440402597425705
住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662
办公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662
法定代表人	邵日耀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及投资管理、股权投资（以上项目不含证券、期货、金融及其他金融业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和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2、历史沿革

(1) 2012 年 5 月，合富投资设立

合富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5 月，由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邵仲伟、刘志峰、曾金水、陈志森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其认缴的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
2	邵仲伟	3,000.00	30.00
3	刘志峰	2,300.00	23.00
4	曾金水	2,300.00	23.00
5	林木治	2,300.00	23.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12 年 5 月 21 日，珠海德鸿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2012）DH547 号-验 214 号），验证确认：截至 2012 年 5 月 21 日，合富投资已收到全体股东的第一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2,000 万元，全体股东以各自认缴的比例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12 年 5 月 31 日，合富投资在珠海市横琴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040000034186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合富投资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0
2	邵仲伟	600.00	30.00
3	刘志峰	460.00	23.00
4	曾金水	460.00	23.00
5	陈志森	460.00	23.00
合计		2,000.00	100.00

（2）合富投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9 月 22 日，经合富投资股东会同意，陈志森将其持有的合富投资 23% 股权（实际出资 460.00 万元）以 460 万的价格转让给林木治。当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 年 10 月 22 日，合富投资在珠海市横琴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完成以后的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0
2	邵仲伟	600.00	30.00
3	刘志峰	460.00	23.00
4	曾金水	460.00	23.00
5	林木治	460.00	23.00
合计		2,000.00	100.00

3、产权结构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产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合富投资的股东构成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深圳市国富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1.00
2	邵仲伟	600.00	30.00
3	刘志峰	460.00	23.00
4	曾金水	460.00	23.00
5	林木治	460.00	23.00
合计		2,000.00	100.00

（2）主要股东情况

邵仲伟，男，身份证号：44011119860320****，住所为广州市白云区汇侨一街8号*房。

刘志峰，男，身份证号：44082119650924****，住所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白莲路176号57栋*房。

曾金水，男，身份证号：44082119630326****，住所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东路123号8栋*房。

林木治，男，身份证号：44052419570505****，住所为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河溪镇南田古巷三横6号*房。

4、财务数据

近三年，合富投资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股权投资，业务发展情况正常。近三年一期，合富投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5,801.14	12,878.85	3,364.60	-
总负债	13,984.46	11,002.66	1,364.60	-
所有者权益	1,816.68	1,876.19	2,000.00	-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	-	-
营业利润	-59.41	-123.81	-	-
净利润	-59.51	-123.81	-	-

注：2014 年 1-8 月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合富投资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一）谭云亮

1、基本情况

姓名	谭云亮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10519600810****。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涌尾角横 4 号**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涌尾角横 4 号**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1994年至今	广州市美术公司	采购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谭云亮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3.4566%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谭云亮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二）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罗尔晶华持有公司 114.2000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2.2840%，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5,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5,0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码	440101000217662
税务登记证号码	44011605454808
住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237 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237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姜绪荣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2、历史沿革

（1）企业设立

2012 年 10 月，罗尔晶华由普通合伙人：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与有限合伙人：陈龙海、陈中信、赵思俭等共同出资设立，合计认缴出资额为 36,000 万元，各合伙人的认缴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1,000.00	2.78
2	赵思俭	15,000.00	41.67
3	陈龙海	15,000.00	41.67
4	陈中信	5,000.00	13.89
合计		36,000.00	100.00

（2）企业第一次减资

2013 年 8 月 30 日，罗尔晶华合伙人会议决定将合伙企业出资总额由原来的 36,000 万缩减为 15,000 元，同时新增一名合伙人姜绪荣。减资后，公司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姜绪荣	1,000.00	6.67
2	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1,000.00	6.67

3	赵思俭	3,000.00	20.00
4	陈龙海	5,000.00	33.33
5	陈中信	5,000.00	33.33
合计		15,000.00	100.00

3、产权结构图及主要股东情况

（1）产权结构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罗尔晶华的合伙人的出资比例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姜绪荣	1,000.00	6.67
2	上海尔罗投资管理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1,000.00	6.67
3	赵思俭	3,000.00	20.00
4	陈龙海	5,000.00	33.33
5	陈中信	5,000.00	33.33
合计		15,000.00	100.00

（2）主要合伙人情况

赵思俭，男，身份证号码 51302719621221****，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大安西滨河 1 号*楼。

陈龙海，男，身份证号码 33022219520413****，住所为浙江省慈溪市浒山街虞波西园*房。

陈中信，男，身份证号码 34040219530915****，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敦街南苑路恒景豪庭*房

4、财务数据

近三年，罗尔晶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股权投资，业务发展情况良好。罗尔晶华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	-------------	-------------	-------------

总资产	13,764.99	14,074.90	10,436.60	无
总负债	-	210.00	120.08	无
所有者权益	13,764.99	13,864.90	10,316.51	无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	15.13	1.38	无
营业利润	-309.91	-651.61	-483.49	无
净利润	-309.91	-651.61	-483.49	无

注：以上数据 2013 年度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2 年度、2014 年 1-8 月数未经审计。

5、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罗尔晶华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

（十三）贾国有

1、基本情况

姓名	贾国有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23010319400504****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东门南路 2010 号**
通讯地址	深圳市爱国路碧波一街碧中园碧天阁**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0年至今	无	退休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贾国有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1.4734%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贾国有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及关联企业。

（十四）朱康军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康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3262419681117****
住所	浙江省仙居县白塔镇祝庄村**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仙居县白塔镇祝庄村**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9年至今	天津君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朱康军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五）唐志松

1、基本情况

姓名	唐志松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3282319730925****
住所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骆仙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12 年 7 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1年7月至2012年7月	广东海纳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唐志松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0.9000%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唐志松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六）乔法芝

1、基本情况

姓名	乔法芝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7068219801113****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文盛庄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11年4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营销总监/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乔法芝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0.8000%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乔法芝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十七）苏志宏

1、基本情况

姓名	苏志宏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11219730116****
住所	广州市东山区龟岗四马路 11 号**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东山区龟岗四马路 11 号**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1995年至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职员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苏志宏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其关联企业。

（十八）张鹏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鹏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61042419820407****
住所	陕西省延川县永坪镇瑶坪北区公寓楼**室
通讯地址	陕西省延川县永坪镇永坪炼油厂机动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5年至今	延长石油永坪炼油厂	科员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张鹏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其关联企业。

（十九）刘湧

1、基本情况

姓名	刘湧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210119770331****
住所	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宁波路干宁巷1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2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2009年5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安行业部总监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刘湧直接持有铂亚信息0.6000%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刘湧先生未直接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其关联企业。

（二十）凌力

1、基本情况

姓名	凌力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5252519710708****
住所	南宁市良庆区三叠石路东五巷37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2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	------	----

2012年12月至今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1年10月至2012年11月	广东海纳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凌力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0.1000% 股份。

3、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凌力先生未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其关联企业。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具体情况

（一）颜军

1、基本情况

姓名	颜军
曾用名	颜军
性别	男
国籍	加拿大
护照号码	BA48****
住所	珠海市白沙路 1 号
通讯地址	珠海市白沙路 1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资金来源

颜军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资金。如有少量资金缺口，将通过银行借款等外部融资方式解决，颜军已承诺未来一年内无减持欧比特股票的计划。

3、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产权关系
2008年3月至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持有该公司 22.94% 股权
2000年8月至今	珠海鼎盛航天微电子研究所有限公司	董事	欧比特持有该公司 60% 股权
2011年12月至今	欧比特（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欧比特持有该公司 95% 股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颜军持有欧比特 22.94% 股份。

4、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颜军先生除控制欧比特的股份外，没有控制其他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

（二）其他配套融资对象

1、李小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小明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10219690520****
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海联路 43 号**房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中国

（2）资金来源

李小明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顾亚红

（1）基本情况

姓名	顾亚红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252619751220****
住所	贵州省毕节市翠屏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	---

（2）资金来源

顾亚红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3、陈敬隆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敬隆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2240119730421****
住所	贵州省毕节市威宁路**号
通讯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2）资金来源

陈敬隆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4、李康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康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44082119670302****
住所	珠海市香洲区香洲沿河东路 337 号 9 栋 2 单元****房
通讯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香洲沿河东路 337 号 9 栋 2 单元****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李康与欧比特、铂亚信息及其他配套融资对象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资金来源

李康本次认购欧比特新增股份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及任职单位产权关系

起止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产权关系
2012年至今	珠海光华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直接持有该公司55%股权

（4）控制的核心企业及关联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股东构成	经营范围
珠海光华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00万	李康55% 陈光华45%	建筑幕墙、建筑装饰、建筑材料

四、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交易对方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本次交易前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与欧比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后，铂亚信息所有原股东所有持有欧比特的股份均未超过 5%。因此，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为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颜军系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长。因此，本次交易中募集配套资金部分构成关联交易。

五、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未向本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但在标的资产交割日后，铂亚信息原实际控制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推举 1 名董事进入欧比特董事会。

六、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等 13 位自然人和融泰投资等 7 家企业及其主要管理人员和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已出具声明函：“自本声明函出具之日前的最近五年，本人/本企业及主要管理人员（本人）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等情形”。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铂亚信息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日期	1999年8月20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小明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6000334339
税务登记证编号	440106716387394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01 房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通讯终端设备批发；软件测试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二）交易标的历史沿革

1、1999年8月，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为广州宇思计算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宇思”），广州宇思成立于1999年8月，由钱骏、郭为颖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其中，钱骏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郭为颖出资2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

1999年8月6日，广东中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会资字[1999]S069号），验证确认：截至1999年8月5日，广州宇思已收到钱骏、郭为颖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1999年8月20日，广州宇思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44010120195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广州宇思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钱骏	25.00	50.00
2	郭为颖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2、2003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3年8月3日，广州宇思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50万元，分别由钱骏、郭为颖按照注册资本1:1的价格增资25万元、25万元。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业经广州明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明通会师验字[2003]0607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于2003年8月22日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广州宇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钱骏	50.00	50.00
2	郭为颖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3、2004年10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及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4年9月20日，经广州宇思股东会同意，郭为颖与钱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郭为颖将其持有广州宇思50%股权（代表出资额50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计50万元）转让给钱骏；同时，广州宇思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400万元，分别由新股东陈敬隆、顾亚红、王启飞和刘振宇按照注册资本1:1的价格认缴，其中，陈敬隆认缴120万元，顾亚红认缴110万元，王启飞认缴100万元，刘振宇认缴70万元；广州宇思名称变更为“广州市铂亚计算机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华天会验字[2004]第 HZ021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广州宇思已就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广州宇思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敬隆	120.00	24.00
2	顾亚红	110.00	22.00
3	钱骏	100.00	20.00
4	王启飞	100.00	20.00
5	刘振宇	70.00	14.00
合计		500.00	100.00

4、2006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8 月 15 日，经铂亚有限股东会同意，钱骏、王启飞、刘振宇与李小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钱骏、王启飞、刘振宇分别将其持有广州宇思 20% 股权（代表出资额 100 万元）、20% 股权（代表出资额 100 万元）和 14% 股权（代表出资额 70 万元），按原出资额 1:1 的价格转让给李小明；同时，经铂亚有限股东会同意，铂亚有限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分别由顾亚红、李小明和陈敬隆按照注册资本 1:1 的价格认缴，其中，顾亚红认缴 340 万元，李小明认缴 330 万元，陈敬隆认缴 330 万元。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灵智通会计师事务所“灵智通验字[2006]第 Y21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有限已就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600.00	40.00
2	顾亚红	450.00	30.00
3	陈敬隆	450.00	30.00

合计	1,500.00	100.00
----	----------	--------

5、2008年11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08年10月26日，铂亚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50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500万元，分别由李小明、顾亚红和陈敬隆按照注册资本1:1的价格认缴，其中，李小明认缴注册资本600万元，顾亚红认缴注册资本450万元，陈敬隆认缴注册资本450万元。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远华会计师事务所“穗远华验字[2008]第B12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有限已就上述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1,200.00	40.00
2	顾亚红	900.00	30.00
3	陈敬隆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6、2010年11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4日，经铂亚有限股东会同意，李小明分别将其持有的铂亚有限1%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1%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张鹏、张季；李小明、顾亚红和陈敬隆分别将其持有的铂亚有限4.4%股权（代表出资额132万元）、4.8%股权（代表出资额144万元）和4.8%股权（代表出资额144万元），按原出资额1:1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市合臣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臣电子”）。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11月17日，铂亚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注册号为4401060003343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1,008.00	33.60

2	顾亚红	756.00	25.20
3	陈敬隆	756.00	25.20
4	合臣电子	420.00	14.00
5	张鹏	30.00	1.00
6	张季	3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7、2011年3月，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1年1月24日，铂亚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3,166.66665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66.66665万元，由新股东张征按照注册资本1:1的价格以货币出资缴纳。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广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兴师验字[2011]第A0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有限已就本次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1,008.00000	31.83
2	顾亚红	756.00000	23.87
3	陈敬隆	756.00000	23.87
4	合臣电子	420.00000	13.26
5	张征	166.66665	5.26
6	张鹏	30.00000	0.95
7	张季	30.00000	0.95
合计		3,166.66665	100.00

8、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六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5月13日，铂亚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铂亚有限注册资本由3,166.66665万元增加至3,333.3333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66.66665万元，由张征按照注册资本1:1的价格认缴；同时，经铂亚有限股东会同意，张季与合臣电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季将其持有铂亚有限0.90%股权（代表出资额30万元），按原出

资额 1:1 的价格转让给合臣电子。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广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兴师验字[2011]第 A10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有限已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1,008.0000	30.24
2	顾亚红	756.0000	22.68
3	陈敬隆	756.0000	22.68
4	合臣电子	450.0000	13.50
5	张征	333.3333	10.00
6	张鹏	30.0000	0.90
合计		3,333.3333	100.00

9、2011 年 7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19 日，铂亚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小明将其持有的铂亚有限 4% 股权（代表出资额 133.3333 万元）转让给谭云亮；顾亚红分别将其持有的铂亚有限 1.9167% 股权（代表出资额 63.89 万元）、1.0833% 股权（代表出资额 36.11 万元）转让给贾国有、谭云亮；陈敬隆分别将其持有的铂亚有限 1.75% 股权（代表出资额 58.3333 万元）、1% 股权（代表出资额 33.3333 万元）、0.25% 股权（代表出资额 8.3333 万元）转让给朱康军、苏志宏、贾国有。同日，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该等股权转让的价格均为 2 元/每 1 元注册资本。

2011 年 7 月 8 日，铂亚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874.6668	26.2400
2	顾亚红	656.0000	19.6800
3	陈敬隆	656.0000	19.6800

4	合臣电子	450.0000	13.5000
5	张征	333.3333	10.0000
6	谭云亮	169.4433	5.0833
7	贾国有	72.2233	2.1667
8	朱康军	58.3333	1.7500
9	苏志宏	33.3333	1.0000
10	张鹏	30.0000	0.9000
合计		3,333.3333	100.0000

10、2011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七次增资

2011年9月16日，铂亚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3,333.3333万元增加至3,921.5686万元，增加588.2353万元，其中：新股东中科恒业投资以货币资金2,4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313.7255万元，其余2,086.274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股东粤科钜华创投以货币资金2,1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274.5098万元，其余1,825.490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为7.65元/每1元注册资本。2011年9月1日，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广州广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兴师验字[2011]第A17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天河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铂亚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李小明	874.6668	22.3040
2	顾亚红	656.0000	16.7280
3	陈敬隆	656.0000	16.7280
4	合臣电子	450.0000	11.4750
5	张征	333.3333	8.5000
6	中科恒业投资	313.7255	8.0000
7	粤科钜华创投	274.5098	7.0000

8	谭云亮	169.4433	4.3208
9	贾国有	72.2233	1.8417
10	朱康军	58.3333	1.4875
11	苏志宏	33.3333	0.8500
12	张鹏	30.0000	0.7650
合计		3,921.5686	100.0000

11、2012年7月，铂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6月8日，铂亚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发起设立的方式将铂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月8日，铂亚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2011年12月31日为改制的审计和评估基准日，以经天健所深圳分所审计确认的净资产值107,517,582.81元作为折股基础，按1:0.37203217329的折股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4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中的余额67,517,582.81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共享。铂亚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由3,921.5686万元变更为4,000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2012年6月25日，天健所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3-34号），验证确认：截至2012年6月21日，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发起人所拥有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铂亚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107,517,582.81元，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40,000,000.00元，资本公积67,517,582.81元。

2012年6月25日，铂亚信息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2年7月9日，铂亚信息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4401060003343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4,000万元。

整体变更后，各发起人持有的股份数量和股份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股份比例（%）
----	---------	----------	---------

1	李小明	892.1600	22.3040
2	顾亚红	669.1200	16.7280
3	陈敬隆	669.1200	16.7280
4	合臣电子	459.0000	11.4750
5	张征	340.0000	8.5000
6	中科恒业投资	320.0000	8.0000
7	粤科钜华创投资	280.0000	7.0000
8	谭云亮	172.8320	4.3208
9	贾国有	73.6680	1.8417
10	朱康军	59.5000	1.4875
11	苏志宏	34.0000	0.8500
12	张鹏	30.6000	0.7650
合计		4,000.0000	100.0000

12、2012年12月，铂亚信息第一次增资

2012年11月5日，铂亚信息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将股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4,315.80万元，增加315.80万元，其中：新股东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650万认购股本215.80万股，其余1,434.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合富投资以货币资金764.60万元认购股本100.00万股，其余664.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的价格为7.65元/每股。

本次增资已由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并业经天健所“天健验[2012]3-5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铂亚信息已就上述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铂亚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小明	892.1600	20.6720
2	顾亚红	669.1200	15.5040
3	陈敬隆	669.1200	15.5040
4	合臣电子[注 1]	459.0000	10.6353

5	张征	340.0000	7.8780
6	中科恒业投资	320.0000	7.4146
7	粤科钜华创投	280.0000	6.4878
8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2]	215.8000	5.0002
9	谭云亮	172.8320	4.0046
10	合富投资	100.0000	2.3171
11	贾国有	73.6680	1.7069
12	朱康军	59.5000	1.3787
13	苏志宏	34.0000	0.7878
14	张鹏	30.6000	0.7090
合计		4,315.8000	100.0000

注 1：合臣电子已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更名为“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3、2014 年 4 月，新三板挂牌

铂亚信息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意公司股票挂牌的函，核定的证券简称为：铂亚信息，证券代码：430708；并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股份登记，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14、2014 年 6 月，铂亚信息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5 月 20 日，铂亚信息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计划发行股票 684.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10 元。其中：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6,200,000 元认购 2,000,000 股，14,2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2,150,000 元认购 1,500,000 股，10,65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9,250,200 元认购 1,142,000 股，8,108,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8,100,000 元认购 1,000,000 股，7,1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唐志松以人民币 3,645,000

元认购 450,000 股，3,19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乔法芝以人民币 3,240,000 元认购 400,000 股，2,84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刘湧以人民币 2,430,000 元人民币认购 300,000 股，2,13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凌力以人民币 405,000 元人民币认购 50,000 股，35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铂亚信息已就上述增资事宜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本次增资后，铂亚信息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股份比例（%）
1	李小明	892.1600	17.8432
2	顾亚红	669.1200	13.3824
3	陈敬隆	669.1200	13.3824
4	合臣电子[注 1]	459.0000	9.1800
5	广东粤科钜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30.0000	8.6000
6	张征	340.0000	6.8000
7	中科恒业投资	320.0000	6.4000
8	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 2]	215.8000	4.3160
9	广东粤科润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0
10	广东合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0
11	谭云亮	172.8320	3.4566
12	广州罗尔晶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14.2000	2.2840
13	贾国有	73.6680	1.4734
14	朱康军	59.5000	1.1900
15	唐志松	45.0000	0.9000
16	乔法芝	40.0000	0.8000
17	苏志宏	34.0000	0.6800
18	张鹏	30.6000	0.6120
19	刘湧	30.0000	0.6000
20	凌力	5.0000	0.1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00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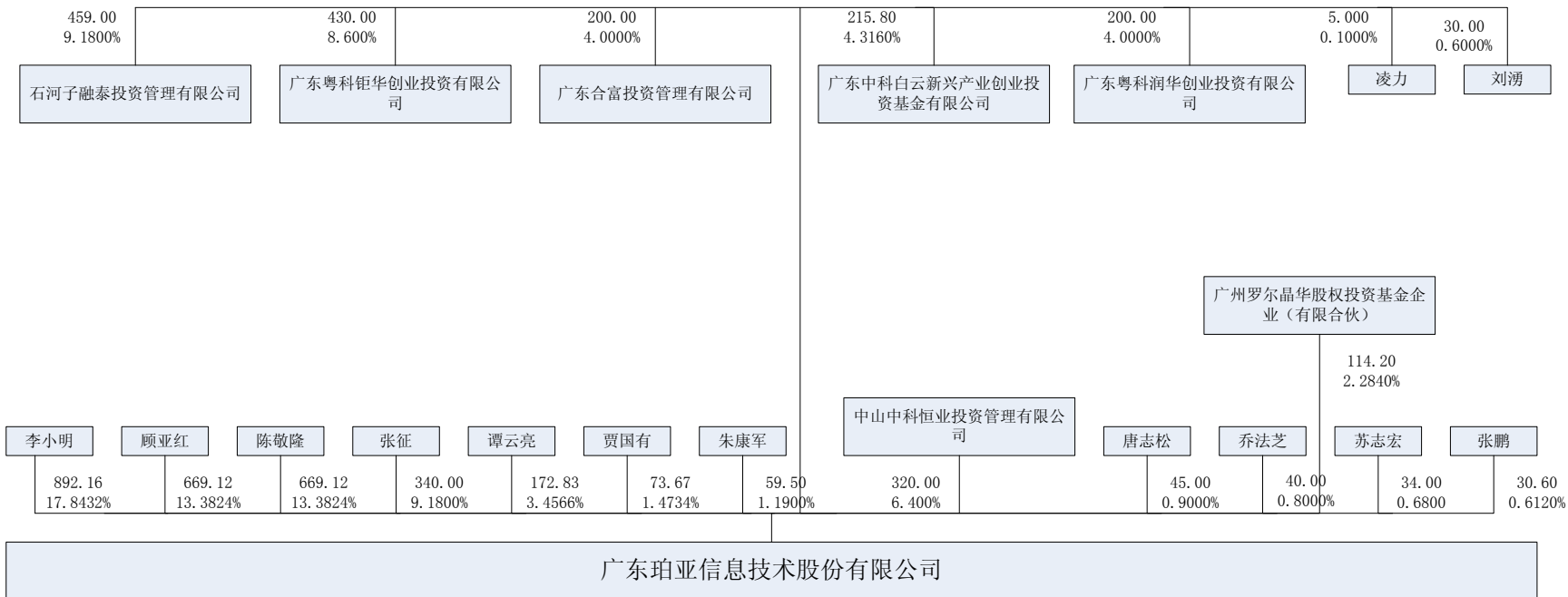
注 1：合臣电子已于 2013 年 1 月 15 日更名为“石河子融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2：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东中科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情况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注：标的公司各股东的关联关系为：中科恒业与中科白云均由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中山市玛丽艳娜美容品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科恒业 15.385%的股权、中科白云 20%的股权。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持有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科白云 20%的股权、粤科钜华 30%的股权、粤科润华 11.76%（实缴）的股权。

2、实际控制人

李小明、顾亚红和陈敬隆三人直接持有铂亚信息 44.6080%股权，李小明、顾亚红和陈敬隆三人已经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铂亚信息的实际控制人为李小明、顾亚红和陈敬隆。

3、股权权属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股东持有的铂亚信息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亦无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情形。

（四）子、分公司情况

目前没有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亦未参股其他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在北京、成都、长沙、江西、深圳设有五家分公司。

1. 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是铂亚信息在北京设立的一家分支机构，目前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014648402 的《营业执照》，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23 日，负责人为顾亚红，营业场所为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甲 3 号 10 号楼 1 单元 1501，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研究及维护；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自动化系统、计算机机房、楼宇智能化系统的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2. 成都分公司

成都分公司，是铂亚信息在成都设立的一家分支机构，目前持有成都市锦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4000128071 的《营业执照》，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11 日，负责人为顾亚红，营业场所为成都市锦江区人民南路二段 18 号川信大厦 25 层 2-2 号，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研究及维护；计算机网络系统；自动化系统；计算机机房、楼宇智能化系统的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以上项目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除外）。

3. 长沙分公司

长沙分公司，是铂亚信息在长沙设立的一家分支机构，目前持有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30192000047213（1-1）S 的《营业执照》，成立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负责人为顾亚红，营业场所为长沙市岳麓区岳麓大道 233 号湘高科大厦十七楼 1707 号，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研究及维护；计算机网络系统、计算机机房、自动化系统、楼宇智能化系统的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设计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4. 江西分公司

江西分公司，是铂亚信息在江西南昌设立的一家分支机构，目前持有南昌市青山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60111220007500 的《营业执照》，成立于 2013 年 11 月 19 日，负责人为乔法芝，营业场所为南昌市上海路 173 号南昌航空大学工训大楼四楼 402 室，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研究及维护；计算机网络系统、自动化系统、计算机机房、楼宇智能化系统的技术服务及信息咨询。（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5. 深圳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是铂亚信息在深圳设立的一家分支机构，目前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11250188 的《营业执照》，成立于 2014 年 9 月 4 日，负责人为廖育宁，营业场所为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凤凰路海珑苑海天阁 1705A，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批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软件测试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无。”

(五) 主要资产权属、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1、主要资产及权属情况

(1) 固定资产

铂亚信息 2014 年 8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8-31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4,208.9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78.49
办公设备	422.22
运输设备	127.21
研发设备	880.9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65.1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37.55
办公设备	258.46
运输设备	26.21
研发设备	542.90

①房屋、建筑物

铂亚信息自有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房屋坐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登记时间	权利限制
1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210245428 号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科技产业大厦 1 座 906	厂房	235.48	2013 年 6 月 20 日	无
2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210245430 号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01	厂房	439.48	2013 年 6 月 20 日	无
3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0210245429 号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1202	厂房	517.56	2013 年 6 月 20 日	无
4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	厂房	395.29	2013 年 6 月 19 日	无

	0210245433号	心2号楼1203				
5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210245431号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204	厂房	266.89	2013年6月19日	无
6	粤房地权证穗字第0210245432号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205	厂房	362.91	2013年6月19日	无

②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人	坐落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租期
1	北京赢家伟业国际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28号7层7房	10	办公室	2013.10.30-2015.10.29
2	王勇	成都市武侯区棕南正街2号3单元203室	103	办公室	2014.9.26-2015.9.25
3	湖南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长沙市岳麓大道233号湘高科大厦1707房	163	办公室	2012.2.1-2015.1.31
4	南昌航空大学科技园	南昌市上海路173号南昌航空大学工训大楼四楼402室	-	办公室	2013.10.28-2016.10.27

(2) 无形资产

2014年1-8月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4-8-31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2,467,145.64
软件	2,467,145.64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334,747.65
软件	334,747.6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32,397.99
软件	2,132,397.99

①专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拥有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	一种具有二代身份证读取功能的笔记本电脑	实用新型	ZL201220433149.5	铂亚信息	2012年8月29日	自申请日起十年
2	一种具有同轴电缆视频输入功能的笔记本电脑	实用新型	ZL201220434652.2	铂亚信息	2012年8月29日	自申请日起十年
3	一种物联网联动报警人脸识别门禁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433150.8	铂亚信息	2012年8月29日	自申请日起十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1	201210312863.3	一种数字证件照片采集质量检测的方法	实用新型	2013.8.29
2	201210312888.3	一种基于人脸识别技术的监狱AB门安全管理方法	实用新型	2012.8.29

②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拥有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1	铂亚高速公路防逃费应用软件V2.0	铂亚信息	2014SR14347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9月24日
2	铂亚人口信息人像比对平台	铂亚信息	2014SR02424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2月28日
3	铂亚云计算服务运营管理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01456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2月8日
4	铂亚云计算虚拟化资源动态安全管理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01455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年2月8日
5	铂亚移动目标视频跟踪软件V1.0	铂亚信息	2013SR1229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8月12日
6	铂亚驾驶员考试人脸识别软件V1.0	铂亚信息	2013SR12268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5月20日

7	铂亚实时视频预警软件 V2.3	铂亚信息	2013SR12186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7月10日
8	铂亚基于人脸识别技术的交通违规收费软件 V2.1	铂亚信息	2013SR1217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8月1日
9	铂亚人体特征识别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1217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8月30日
10	人脸识别会见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915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6月20日
11	入监评估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9138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6月27日
12	宽见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8601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6月10日
13	远程视频会见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852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6月9日
14	亲情电话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7682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5月31日
15	铂亚会见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4784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年3月6日
16	电子政务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3SR00358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年3月10日
17	商品销售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3751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5月10日
18	智能小区人脸识别门禁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3685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5月17日
19	医疗体检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3682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6月22日
20	铂亚视频浓缩及检索软件 V1.2	铂亚信息	2012SR13604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7月14日
21	驾校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3602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5月10日
22	人脸识别专用采集软件 V1.03	铂亚信息	2012SR12968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10月15日
23	工资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2967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8月22日
24	高清卡口人脸识别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2967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10月10日
25	学生档案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2965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8月10日
26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287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2年7月20日

27	铂亚运行维护 管理软件 V2.1	铂亚信息	2012SR115047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11月13 日
28	企业设备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1129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2月15 日
29	就业信息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11290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2月16 日
30	办公用品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1127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4月10 日
31	BMS 博客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110931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3月15 日
32	ATM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8185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4月27 日
33	贸易通商务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746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4月20 日
34	Cgt DBScan 人脸识别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735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8月15 日
35	人像应用 共享服务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726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6月15 日
36	人脸识别 考勤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724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5月11 日
37	图书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77115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5月20 日
38	教学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6798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3月13 日
39	企业物资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6548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3月7日
40	物流配送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65112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4月9日
41	校园安全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57342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6月10 日
42	进销存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56991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2年3月30 日
43	火车站安防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56676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3月15 日
44	边防检查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56662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1月10 日
45	酒店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56510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2月10 日
46	网上售票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49780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5月20 日
47	仓库管理软件	铂亚信息	2012SR049776	原始	全部	2011年5月10

	V1.0			取得	权利	日
48	ERP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49715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3月1日
49	网吧人像识别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133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5月20 日
50	医院 HIS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129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5月20 日
51	金库人像识别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1096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11月11 日
52	动态人脸识别 布控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109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12月20 日
53	OA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086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8月20 日
54	会议室预约 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2SR020818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12月20 日
55	车管考试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8612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8月20 日
56	面像识别门禁 控制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86127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1年5月20 日
57	AB 门进出 控制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20708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2月15 日
58	消息服务器（中 间件）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2043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9月15 日
59	交通流采集 融合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2043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1月15 日
60	交通地理 信息系统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2025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0月15 日
61	集成指挥 调度系统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09893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0月15 日
62	AB 门生物识别 控制系统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09891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1月15 日
63	接处警系统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0988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8月27 日
64	基于面像识别技 术应用管理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09888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1月15 日
65	视频控制及应用 管理系统 V1.0	铂亚信息	2011SR009869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0年10月18 日
66	POYA 人脸识别 身份认证系统软 件[简称： POYAFaceLogin] V1.0	铂亚信息	2009SR025306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09年5月15 日

67	铂亚视频监控系 统管理平台软件 [简称：视频监控 系统管理平台] V1.0	铂亚信息	2009SR013282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08年3月15 日
68	基于小灵通定位 功能的家校通管 理平台软 V1.0 [简称:定位家校 通管理平台软件]	铂亚信息	2009SR0103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07年5月10 日
69	铂亚短信服务平 台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06SR0986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05年9月30 日
70	铂亚警用身份核 查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4SR14622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9月14 日
71	铂亚分布式人脸 识别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146216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9月14 日
72	铂亚二代身份证 人脸识别身份验 证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146214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11月10 日
73	铂亚照片质量检 测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146220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8月1日
74	铂亚视频定时取 样分析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146222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8月1日
75	铂亚港口视频监 控软件	铂亚信息	2014SR146237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9月14 日
76	铂亚人口信息照 片身份对比软件 V1.0	铂亚信息	2014SR146236	原始 取得	全部 权利	2013年11月10 日

③软件产品

序号	软件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持有人	证书取得日期	有效期
1	铂亚基于面像识别技 术应用管理软件 V1.0	粤 DGY-2011-0939	铂亚信息	2011年8月 17日	五年
2	铂亚 AB 门进出控制 软件 V1.0	粤 DGY-2011-0938	铂亚信息	2011年8月 17日变	五年
3	铂亚交通流采集融合 软件 V1.0	粤 DGY-2011-0940	铂亚信息	2011年8月 17日	五年
4	铂亚面像识别门禁控 制软件 V1.0	粤 DGY-2012-0361	铂亚信息	2012年4月 24日	五年
5	铂亚动态人脸识别布 控软件 V1.0	粤 DGY-2012-1742	铂亚信息	2012年11 月14日	五年
6	铂亚网吧人像识别管	粤	铂亚信息	2012年11	五年

	理软件 V1.0	DGY-2012-1743		月 14 日	
7	铂亚人像应用共享服务软件 V1.0	粤 DGY-2013-0295	铂亚信息	2013 年 2 月 22 日	五年
8	铂亚视频浓缩及检索软件 V1.2	粤 DGY-2013-2303	铂亚信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五年
9	铂亚智能小区人脸识别门禁软件 V1.0	粤 DGY-2013-0315	铂亚信息	2013 年 2 月 22 日	五年
10	铂亚 Cgt DBScan 人脸识别软件 V1.0	粤 DGY-2014-0114	铂亚信息	2014 年 3 月 17 日	五年
11	铂亚实时视频预警软件 V2.3	粤 DGY-2014-0115	铂亚信息	2014 年 3 月 17 日	五年

④经营资质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铂亚信息拥有的经营资质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	工业与信息化部	Z1440020090392	2015 年 7 月 31 日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 R-2013-0662	长期有效
3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01212Q20181RIM	2015 年 3 月 19 日
4	ISO14001: 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01213E10019RIM	2016 年 1 月 9 日
5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书	广东省公安厅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	粤 GA498 号	2016 年 9 月 5 日
6	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证书	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C344024029-4	2016 年 1 月 9 日
7	广东省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备案证	广东省公安厅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部门	粤 GA030061 号	2017 年 2 月 17 日
8	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服务等级证	广东省信息网络服务协会	GDA030012	2016 年 7 月 7 日
9	商用密码产品销售许可证	国家密码管理局	国密局销字 SXS2042 号	2017 年 1 月 8 日
10	安全生产许可证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粤 JZ 安许证字 [2014]000204	2017 年 4 月 28 日

⑤商标专用权

铂亚信息共拥有 5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样式	商标注册证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限
1	铂亚	10388661	广告；电视商业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告策划；组织商业或广告展览；为广告或销售组织时装展览；替他人推销；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	201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13日
2		10388841	技术项目研究；质量检测；测量；化妆品研究；物理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	201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13日
3	铂亚	10388834	技术项目研究；质量检测；测量；化妆品研究；物理研究；工业品外观设计；室内装饰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	2013年3月14日至2023年3月13日
4		10388705	广告；电视商业广告；为零售目的在通讯媒体上展示商品；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广告策划；人事管理咨询；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	201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13日
5	Cgt DBScan	10874559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计算机；光学字符识别器；测量仪器；光学器械和仪器；芯片（集成电路）；报警器；电子监控装置；可视电话；照相机（摄影）	2013年8月28日至2023年8月27日

上述注册商标均在办理更名手续中。

2、对外担保情况

铂亚信息目前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3、主要负债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铂亚信息的负债总额为8,712.77万元，主要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占负债总额比例
----	------------	---------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占负债总额比例
短期借款	6,000.00	68.86%
应付账款	1,509.71	17.33%
预收账款	159.44	1.83%
应付职工薪酬	123.22	1.41%
应交税费	81.73	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其他流动负债	274.73	3.15%

（六）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大华会计师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6278号），铂亚信息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8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29,142.45	24,084.87	19,282.51
非流动资产	3,896.05	3,915.82	3,541.12
资产总额	33,038.49	28,000.69	22,823.63
流动负债	8,438.05	9,678.73	7,497.43
非流动负债	274.73	200.57	155.00
负债总额	8,712.77	9,879.30	7,652.43
所有者权益	24,325.72	18,121.40	15,171.20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8,820.95	14,672.74	11,100.95
营业利润	319.49	2,368.48	2,297.71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润总额	777.03	3,435.66	2,301.47
净利润	708.55	2,950.20	1,987.11

3、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244.90	-1,705.23	-87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34	-601.26	-74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913.28	1,003.32	6,246.96

（七）交易标的近三年资产评估、交易、增资及改制情况

1、资产评估情况

2012年5月21日，铂亚有限为进行股份制改组，聘请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账面上列示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进行资产评估，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2011年12月31日，评估的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在2012年5月21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京恒信德评报字（2012）0062号）。根据评估报告书，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铂亚有限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总资产账面价值14,039.00万元，评估价值为14,325.90万元，增值率为2.04%；负债账面价值为3,287.24万元，评估价值为3,287.24万元，增值率为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0,751.76万元，评估价值为11,038.66万元，增值286.90万元，增值率2.67%。

2、增资、股权转让及改制情况

近三年，标的公司进行了2011年3月增资、2011年6月及股权转让、2011年10月增资、2012年7月整体变更、2012年11月增资及2014年6月增资等增资、股权转让、改制变更行为，具体情况见本节“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之“（二）交易标的的历史沿革”。

上述增资中，2014年6月增资距本次交易时间较近，但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是：

2014年6月公司定增价格每股人民币8.10元是在参考2012年股份公司阶段第一次增资价格7.65元/每股和2013年的业绩情况的基础上,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

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交易对铂亚信息的定价是在收益法评估的基础上协商确定的,银信评估对铂亚信息2014年8月31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值为52,800.00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铂亚信息1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5.25亿元,相当于每股人民币10.50元。

铂亚信息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基于公司未来收益进行贴现确定的每股价格会高于基于历史业绩的每股价格。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盈利预测报告》,铂亚信息的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已审实现数	2014年预测数	2015年 预测数
营业收入	14,672.74	17,929.29	20,172.40
营业利润	2,368.48	3,081.36	4,478.56
净利润	2,950.20	3,220.19	4,166.85

二、交易标的业务与技术

(一) 主要产品和用途

标的公司主要围绕人脸识别和智能视频分析两大核心技术开发产品和提供服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人脸库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解决方案。标的公司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广泛应用于户籍管理、社会治安、出入口控制、门禁、交通管理、物业管理等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表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和服务	
安防解决方案	人脸识别	人脸库系统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监狱AB门系统
			智能家居人脸识别系统

		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
	智能安防	提供智能安防监控项目的方案设计、实施服务
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提供各类系统集成项目的方案设计、实施服务
商品销售		销售与安防、系统集成相关的商品以及向其他客户销售 IT 设备等商品
技术服务		为客户提供系统的维护、升级改造、技术支持等服务

安防解决方案是公司业务体系的基础，对系统集成、商品销售业务的发展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报告期内，人脸识别解决方案占安防业务的收入和利润的比重逐年上升。以下将重点介绍人脸识别解决方案。

人脸识别是指依据人的脸部五官以及轮廓分布的差异性进行识别。人脸识别设备安装便利，隐蔽性强，能远距离非接触锁定目标，已被广泛应用于安防中。

人脸识别有三种应用模式，分别是人脸检索模式、人脸验证模式和人脸监控模式。公司人脸识别解决方案运用此三种模式，研发出了人脸库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人脸识别解决方案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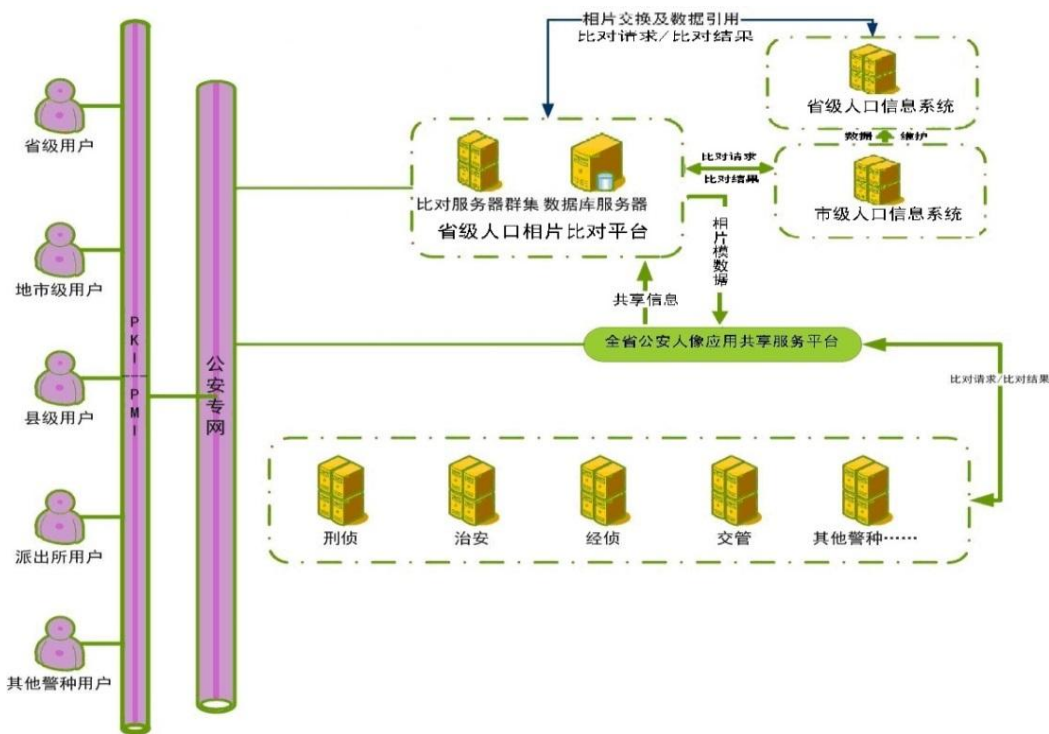
1、人脸库系统

①系统介绍

人脸库是指通过对人脸照片进行采集，运用计算机和人脸识别算法技术对人脸照片特征数据进行提取和建模，并将运算结果汇集存储，形成的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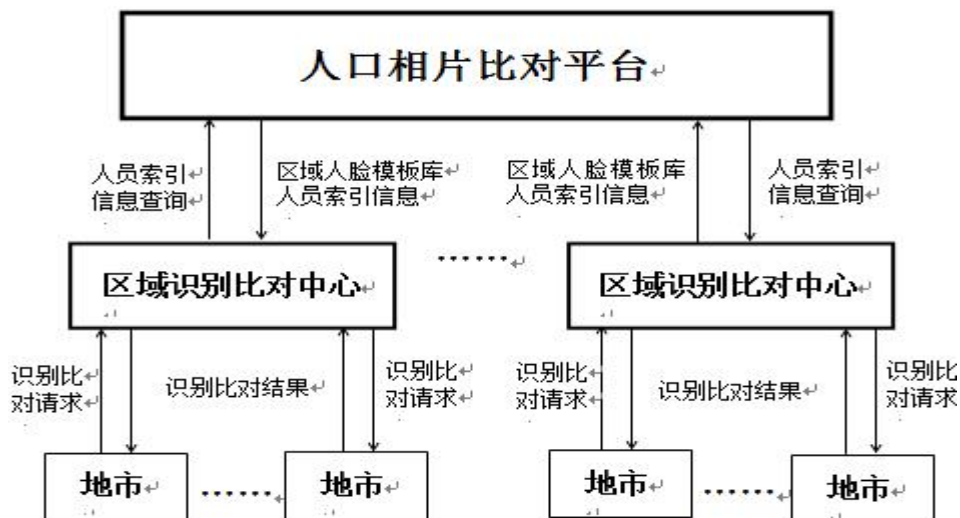
②系统构成

人脸库系统由人口相片比对平台和人像应用共享服务平台两大部分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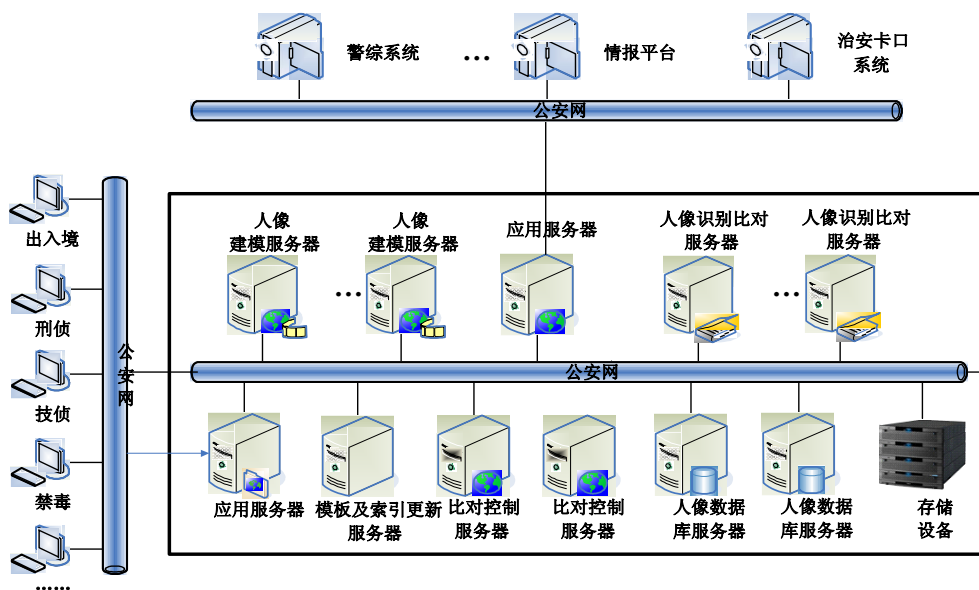
人脸库系统示意图

人口相片比对平台是人脸库的数据基础，该平台囊括常住人口和流动人口相片信息，使用者通过对人脸数据交叉比对，进行人的身份搜索和身份管理。



人口相片比对平台示意图

人像应用共享服务平台是基于人口相片对比平台的人口相片数据库，通过参数设置筛选人口相片，并整合公安现有各警种业务系统的数据库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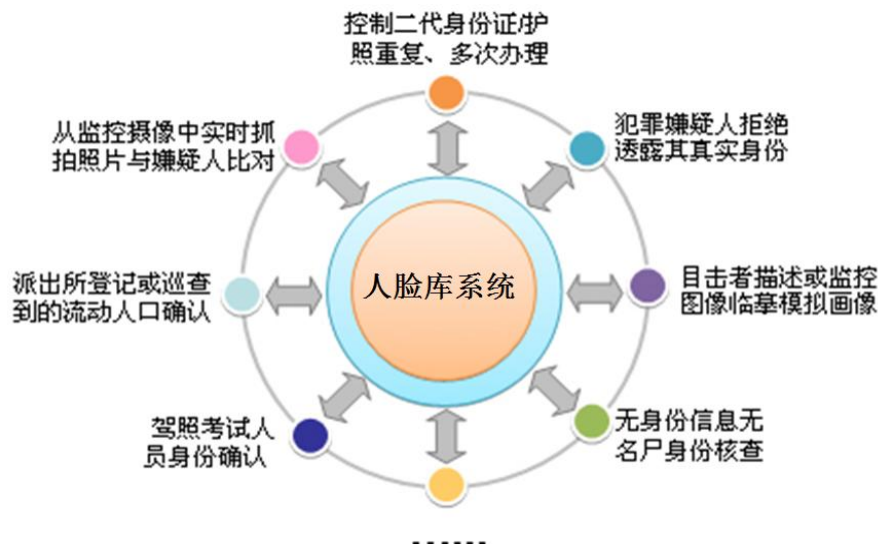


人像应用共享服务平台示意图

③系统应用

标的公司人脸库主要应用在户籍、办证管理和社会治安、侦查办案等领域，主要客户为公安部门。公安部门利用人脸库，运用人口信息人像比对技术，对人口信息相片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可有效发现、解决双重户口和虚假户口等问题，切实加强对户籍业务的监管；公安部门利用人脸库，可打破各警种资源信息间孤岛局面，使各警种的资源信息实现联动与共享，提升公安业务管理工作的效率。

标的公司人脸库已应用于广东省及其多个地市公安部门、广西、山东公安厅、成都市公安局人口信息人像比对系统的建设。



人脸库系统功能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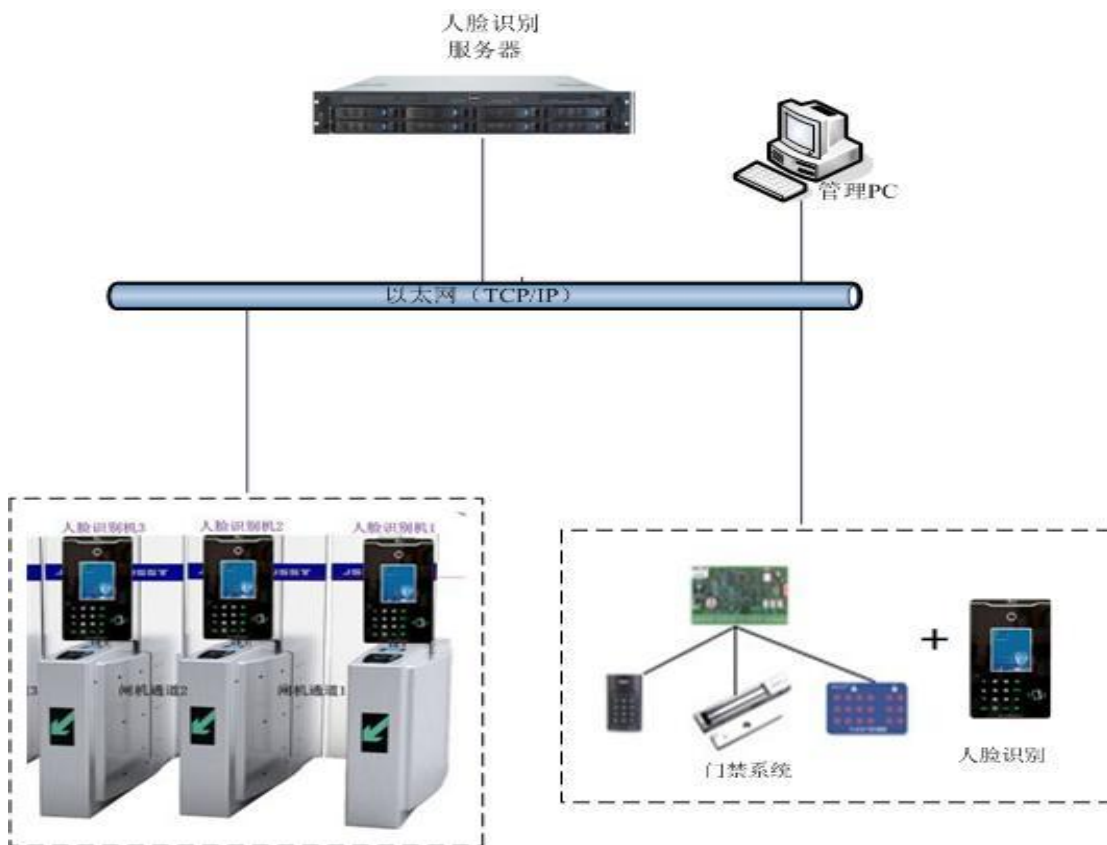
2、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①系统介绍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是在传统出入口控制系统中加入了人脸识别技术的门禁系统，广泛应用于监狱、看守所、党政机关、银行营业厅、金库、机场员工通道、企事业单位的重要建筑、场所。

②系统构成

系统为前、后端分体式设计，主要包括：前端人脸识别机、后端人脸识别服务器、前后端连接线（通讯网线、电源线）。多台设备联网使用时，还配套有安全管理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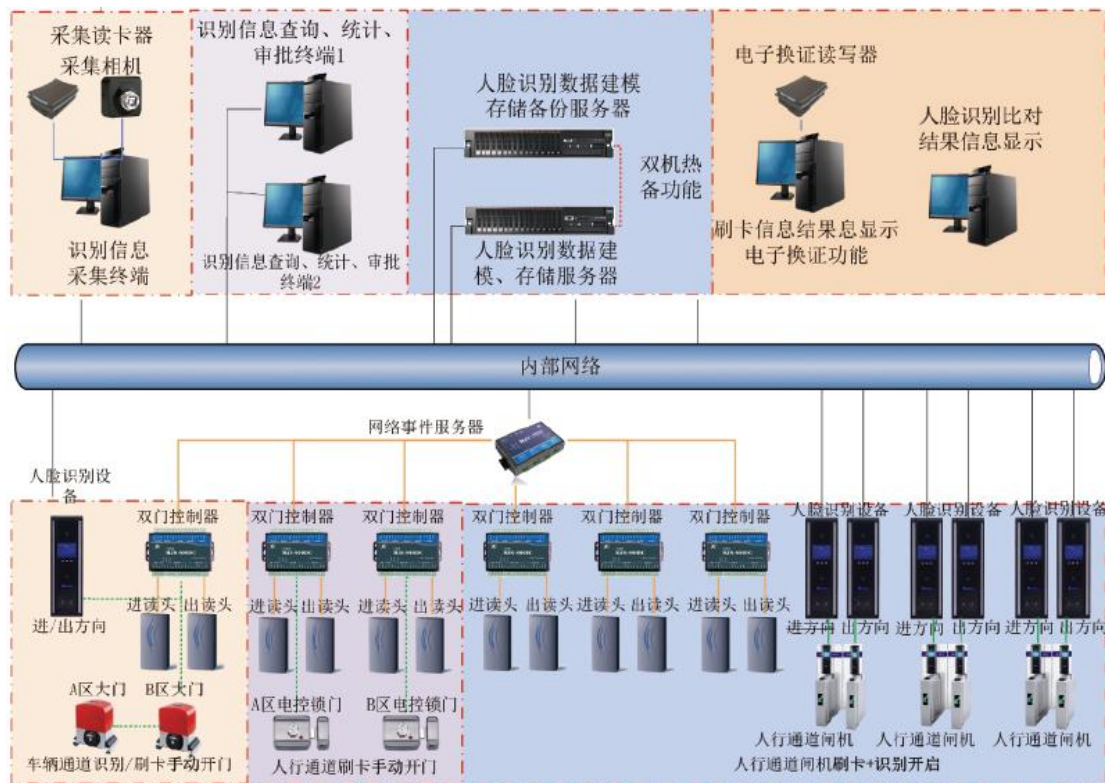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示意图

③系统应用

A、监狱 AB 门系统

标的公司结合人脸识别技术，开发出监狱 AB 门系统。该系统可对信息进行快速采集、处理与交换，实现对人、对车、对物品、对后台的自动化管理，使监狱 AB 门各项工作数字化、智能化、标准化和网络化，提高了监狱工作效率和质量。

该系统由识别信息采集终端、人脸识别设备、人脸识别比对结果显示设备、人脸识别数据建模存储备份服务器，识别信息查询、统计、审批终端组成。办证中心使用识别信息采集终端采集人脸信息并存储至服务器，人脸识别设备将通行人员的人脸信息反馈到服务器，和服务器中存储的人脸进行比对，并将比对结果返回给人脸识别设备，人脸识别设备根据比对结果发出是否放行指令。工作人员可同时通过人脸识别比对结果显示设备显示的信息确认通行人员是否人、脸一致。系统后台管理主要通过识别信息查询、统计、审批终端完成。



监狱 AB 门系统示意图

标的公司监狱 AB 门系统主要用于监狱 AB 门控制，客户主要为司法部门。目前，标的公司监狱 AB 门系统占据了广东省、山西省、青海省大部分监狱市场份额，并应用于广东省部分看守所，重庆、浙江、江苏、上海、贵州、福建、广

西等部分监狱。

B、智能家居人脸识别系统

针对高档社区的住户需求，公司研发出智能家居人脸识别系统。通过使用该系统，每一位回家的业主，无需钥匙，只凭人脸，即可开门。该系统主要用于社区和家庭安防，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公司、物业管理公司及家庭等。

该系统主要由红外栅栏、人脸识别器、监控 DVD、烟雾感应器、声光报警器组成，并配备了备用电源，其中，人脸识别器是系统的核心。



智能家居人脸识别系统示意图

标的公司智能家居人脸识别系统集防盗、防火、多功能报警、可视对讲等功能于一体，可对试图观察、靠近、进入家居的人员进行拍照记录；可对敲打、撬动设备的场景进行拍照记录；对煤气泄漏、烟感、红外对射等设备进行介入监控，一旦发生报警，实时传输图片、文字等信息到社区的监控中心或住户手机上面。

3、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

①系统介绍

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是人脸识别技术在视频监控系统中的应用，通过视频监控摄像头从实时动态场景中自动采集移动人员脸部特征，进行身份识别比对，

发现目标后及时报警，提示工作人员进行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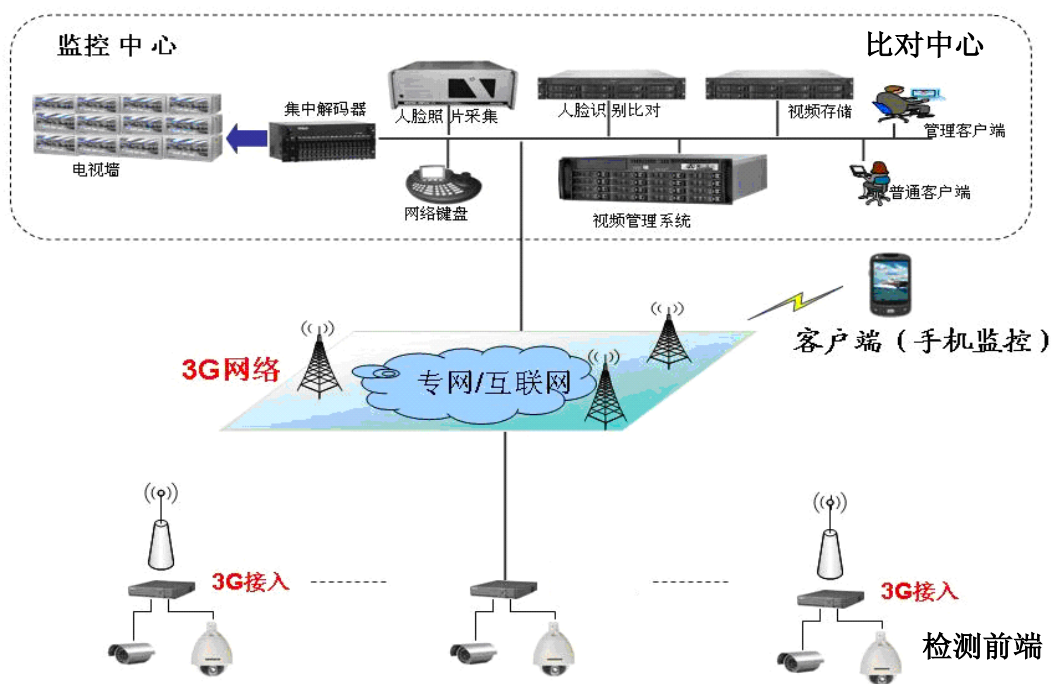
②系统构成

整个系统由检测前端、比对中心和监控中心组成，通过多个摄像机实时比对以发现在数据库内注册过的监控对象的面孔。

检测前端：输入为视频信号，输出为检测到的人脸图像。对于已经有视频监控系统的场合，视频监控系统可以通过连接人脸定位器，将每一个摄像头的视频信号分给人脸定位器，人脸检测结果通过网络传出。对于没有安装视频监控系统的场合，需要安装摄像头等人脸采集前端设备。

比对中心：专门用于人脸的比对，它同时也是一个数据库服务器，人脸的模板图像存储在比对中心。系统进行一次比对大约需要 10 毫秒左右。考虑到网络传输、数据库处理等方面的因素，一个比对中心可以同时支持 25 路摄像头输入。

监控中心：主要为了方便工作人员对数据、比对结果进行管理，如比对任务的分发、系统管理、比对结果存储、打印等。



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示意图

③系统应用

标的公司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主要应用于目标人群容易经过的场所，如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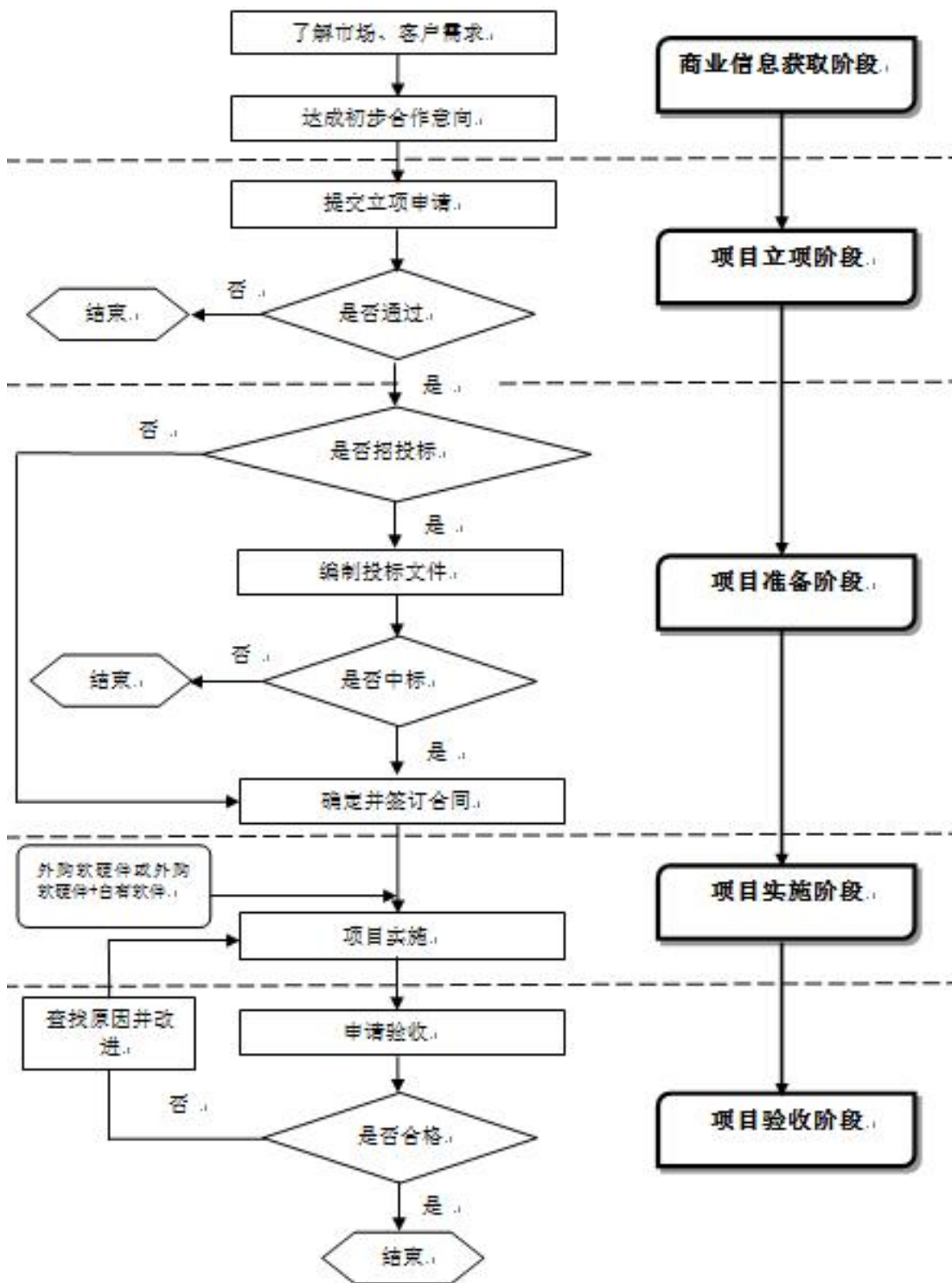
区出入口、车站、机场、固定通道、网吧等。通过此系统可以有效阻止目标人群进入指定场所或区域从事非法活动，也可以通过此系统抓捕在逃的犯罪嫌疑人员。公司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主要应用在案犯追逃、重要部门出入口实时布控等领域，客户主要为公安部门。

（二）主要业务流程

标的公司主要业务为向公安、司法、市政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等提供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并销售相关商品和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其中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以项目方式运营。

1、安防解决方案及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流程

安防解决方案及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流程主要分为商业信息获取阶段、项目立项阶段、项目准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和项目验收阶段。安防及系统集成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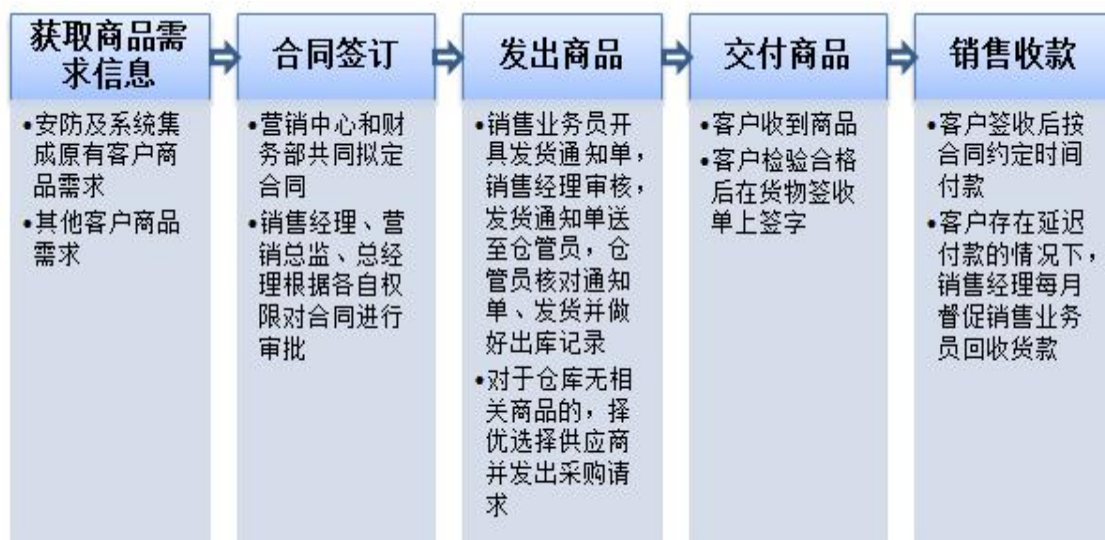
各阶段业务内容如下表所示：

阶段	业务内容
商业信息获取阶段	公司营销中心司法/公安行业部、系统集成部、产品部等部门负责获取商业信息，获取商业信息后，公司营销中心销售人员与客户进行初步沟通，了解客户需求并代表公司与客户达成初步合作意向。

项目立项阶段	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后，销售部门填写项目立项表，公司售前支持部与售后服务部根据客户需求提出解决方案并进行技术可行性确认，财务部门对解决方案进行财务可行性确认，最后经公司总经理审批后立项。对于重大项目，需提交公司高层集体决策。
项目准备阶段	项目立项后，进入项目准备阶段。无需进行招投标的项目，销售部门与客户拟定合同条款；需要进行招投标的项目，客户进行招标，公司售前支持部根据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中标后，与客户拟定合同条款。合同条款先由销售部门经理审批，再由财务部对合同条款进行复核，最后由营销中心负责人、总经理依据各自权限对合同条款进行审批，审批通过后，与客户正式签订合同。
项目实施阶段	售后服务部根据项目合同，准确评估客户需求，组建项目组，全程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工作，其中涉及安装公司自有软件部分由应用部负责。
项目验收阶段	项目实施完成后，项目经理提出验收申请并组织人员制作验收文档。客户验收合格后，销售部门向客户提出付款申请，同时项目经理将项目所有文档移交档案管理人员。

2、商品销售业务流程

商品销售业务是指，标的公司基于在安防、系统集成业务方面积累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向原有客户销售相关商品以及向其他客户销售 IT 设备等商品。标的公司商品销售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主要经营模式

标的公司立足于安防行业，拥有人脸识别、智能视频分析、数字图像处理分析、计算机视觉分析、行为模式识别等技术。在上述技术应用过程中，经过探索实践，公司形成了体系化的安防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服务模式。公司主要围绕人脸识别和智能视频分析两大核心技术开发产品和提供服务，主要产品和

服务包括人脸库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解决方案，以及为客户提供业务咨询、方案设计、方案实施、后期维护一站式服务，此外，公司还向在安防、系统集成领域积累的原有客户以及其他客户销售 IT 设备等商品。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公安、司法、市政、教育部门，医院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等，其中包括广东省公安厅、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中国烟草总公司广东省公司等代表性客户。

公司通过主动营销和参加招投标等方式获得合同，然后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通过完善的业务流程，为客户提供差异化的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以及向客户销售 IT 设备等商品来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率高于同行业，主要是因为，公司人脸识别业务基于人脸识别核心技术，该技术难度大，竞争对手难以模仿，且公司所处人脸识别业务领域进入壁垒高，公司具有较强的定价能力，具有高于同行业的利润率。

（四）主要业务的生产销售情况

1、主要业务的开展情况

铂亚信息通过主动营销和参加招投标等方式获得合同，针对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客户提供差异化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技术服务，根据项目方案进行采购和集成，向客户销售配套 IT 设备等商品的方式开展业务。

2、主要业务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铂亚信息主要业务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安防业务	6,128.33	69.47%	8,468.21	57.71%	6,430.78	57.93%
其中：人脸识别	2,635.94	29.88%	5,050.27	34.42%	3,823.36	34.44%
智能安防	3,492.39	39.59%	3,417.94	23.29%	2,607.42	23.49%
系统集成业务	2,020.57	22.91%	2,987.76	20.36%	3,004.41	27.06%
商品销售业务	377.65	4.28%	3,023.91	20.61%	1,316.47	11.86%

技术服务业务	294.39	3.34%	192.86	1.31%	349.3	3.15%
合计	8,820.95	100.00%	14,672.74	100.00%	11,100.95	100.00%

3、主要业务的价格变化情况

铂亚信息销售主要以项目的方式进行，按照成本加成的方式确定产品价格范围，在订单报价及询价阶段就产品价格与客户进行综合协商。鉴于不同项目的产品需求具有较大差异性，公司不同项目价格不具备可比性。

标的公司两年一期各项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安防业务	34.71%	51.16%	59.05%
其中：人脸识别	50.71%	58.71%	73.10%
智能安防	22.64%	40.01%	38.43%
系统集成业务	13.76%	22.47%	23.71%
商品销售业务	7.50%	14.05%	14.81%
技术服务业务	25.99%	42.07%	81.59%
平均	28.46%	37.55%	44.94%

4、标的公司业务市场竞争情况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标的公司毛利率下滑情况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安防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公安、司法等政府部门，因此，根据政府部门财政年度支出的特点，标的公司业务具有较强的季节性，营业收入及相应的净利润一般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集中体现。因此，受收入规模、大项目验收等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1-8月毛利率情况不能完整反映其全年综合毛利率情况。

2014年1-8月，标的公司综合毛利率为28.46%，按铂亚信息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报告》2014年9-12月盈利预测数据测算标的公司全年综合毛利率为37.62%，略高于2013年综合毛利率。总体而言，近年来标的公司综合毛利率保持稳定。

（2）行业竞争情况

标的公司业务主要由安防业务（含人脸识别、智能安防）和系统集成等组成。

人脸识别业务方面，掌握关键技术公司数量较少，竞争相对不充分。我国公安系统正在全国推行人脸识别数据库，在公安部门已建成的省级人脸识别数据库中，标的公司市场占有率约为 50%，具有突出的市场地位，远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由于目前人脸识别行业尚处于基础数据库（省级）的建设阶段，市场规模还相对较小。但随着省级人脸识别数据库的建设完成，标的公司业务将有纵向和横向两方面延伸的空间：纵向来看，相应省份所辖地、市、州将配套建设地、市、州级人脸识别子数据库；横向来看，公安各警种，包括刑侦、治安、户籍、出入境、交通管理等还将依托数据库开发其具体应用系统。除此以外，还将配套相应手持设备。由于标的公司在省级人脸识别数据库市场占有率高，出于技术体系、参数设置、效率优化等考虑，在相应省份的横向、纵向业务开拓中，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因此，可以预见，标的公司将在未来数年保持人脸识别领域的行业优势地位，相关业务收入规模、占比将持续增长。

智能安防业务方面，市场成熟，容量巨大，但具备相应安防资质的系统集成公司均可参与，竞争较激烈。标的公司由于人脸识别领域技术实力、行业地位突出，在争取智能安防项目时具有一定优势，但由于行业竞争的原因，其智能安防项目通常按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定价。同时，智能安防项目还受资金实力、企业规模等因素限制，标的公司也只能参与与其自身资金实力、企业规模相应的项目。

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市场规模大，参与企业众多，行业竞争充分，行业平均毛利率水平低于安防类业务，更远低于人脸识别业务。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变化情况

1) 安防业务

由于没有人脸识别业务上市公司，因此选取了业务相近的安防行业上市或拟上市公司东方网力、海鑫科金、美亚柏科、世纪瑞尔、高新兴和佳都科技与标的公司安防业务（含人脸识别与智能安防）进行对比：

公司简称	2013 年度	同比增减（百分点）	2012 年度
铂亚信息（安防业务）	51.16%	-7.89%	59.05%

东方网力	56.49%	0.11%	56.38%
海鑫科金	53.88%	-3.06%	56.94%
美亚柏科	61.24%	0.25%	60.99%
世纪瑞尔	61.29%	7.22%	54.07%
高新兴（智能安防业务）	34.89%	-14.40%	49.29%
佳都科技（智能安防业务）	15.05%	-15.33%	30.38%

注：海鑫科金为拟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为其预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由上表可见，除高新兴、佳都科技智能安防业务外，相关安防类上市公司毛利率保持稳定，且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但标的公司与上述安防类上市公司在细分应用领域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简称	主要业务模式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市场情况
铂亚信息	嵌套人脸识别软件的安防信息化集成项目模式，项目形式为主	人脸识别数据库建设、智能安防建设、计算机系统集成等项目	公安、司法、治安、户籍、出入境、交通	新兴产业，目前处于基础阶段，未来市场容量大
东方网力	嵌套管理软件的成套视频管理平台，销售产品为主	PVG 网络视频管理平台，NetPosa NVR 网络硬盘录像机、PVG 网络视频编解码器及相关服务。	主要应用于社会治安管理领域	市场成熟、市场容量巨大
美亚柏科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销售产品为主	电子数据取证产品、网络信息安全产品	主要应用于司法领域	市场成熟、市场容量巨大
海鑫科金	软硬件一体系统，销售产品为主	多生物特征识别系列	公安领域，主要应用于公安取证	应用面较广、市场容量相对较大

世纪瑞尔	销售监控软件产品为主	铁路行车安全监控软件	铁路领域	市场成熟、市场容量较大
------	------------	------------	------	-------------

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应的细分市场较为成熟，各上市公司在细分市场享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同时，上市公司形成了成熟的软硬件一体化产品，以商品销售形式实现收入，由于因此其产品具有较高的自主定价能力。

在城市智能安防的细分市场领域，标的公司与高新兴、佳都科技直接竞争。该领域市场容量大，以工程项目形式开展业务，因此项目的毛利率由于地域、具体要求不同会有一定差异。同在此细分领域的企业由于战略规划、竞争策略、拥有资源、技术水平的差异，毛利水平各有不同。标的公司智能安防业务毛利率水平与高新兴接近，但较高新兴和佳都科技高。2013 年佳都科技采取以毛利换市场的竞争策略，使得此项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235.34%。趋势上，标的公司在接单时选择毛利较高同时技术要求也较高的项目，不过分追逐市场份额的大幅增长，因此毛利率水平虽有所下滑，但一直保持中位稳定运行态势。

2) 系统集成业务

系统集成业务方面，市场规模大，参与企业众多，行业竞争充分，平均毛利率水平较低。标的公司与相关上市公司系统集成类业务 2012 年-2013 年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公司简称	2013 年度	同比增减（百分点）	2012 年度
铂亚信息	22.47%	-1.24%	23.71%
太极股份	18.02%	1.86%	16.16%
东方电子	18.58%	4.12%	14.46%
蓝盾股份	21.97%	-10.40%	32.37%
亿阳通信（智能交通业务）	30.45%	1.67%	28.78%
华胜天成（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业务）	5.67%	-1.53%	7.20%

由上表可见，相关上市公司系统集成类业务毛利率水平均不高，普遍介于 15% 至 30% 的水平，蓝盾股份系统集成业务、亿阳通信智能交通业务毛利率相对

较高,主要原因是蓝盾股份集中在安防集成方面,亿阳通信集中于智能交通业务,具有一定的业务特色。华胜天成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是其年报未披露系统产品与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占比及分类毛利率所致。综合来看,标的公司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

(4) 标的公司毛利率变动原因

受行业特点、业务模式的影响,标的公司业务季节性特征明显,标的公司1-8月毛利率情况不能完整反映其全年综合毛利率情况。结合标的公司盈利预测数据,标的公司分业务全年预测毛利率情况及2012年、2013年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度(E)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增减变动	毛利率	增减变动	毛利率
安防业务	43.34%	-7.82%	51.16%	-7.88%	59.05%
其中:人脸识别	56.93%	-1.78%	58.71%	-14.39%	73.10%
智能安防	25.84%	-14.17%	40.01%	1.58%	38.43%
系统集成业务	16.45%	-6.02%	22.47%	-1.24%	23.71%
合计	37.62%	0.07%	37.55%	-7.39%	44.94%

注:公司2014年全年各项毛利率均出现一定程度降低,但综合毛利率小幅提高,主要是毛利率较高的安防业务,特别是人脸识别业务占比增加所致。

由上表可见,标的公司毛利率纵向比较,虽有一定下降,但逐步趋于稳定,主要原因如下:

1) 人脸识别业务

标的公司2012年人脸识别业务收入较小,主要项目为广东省公安厅人脸识别数据库项目,该项目为全国首个省级人脸识别数据库示范项目,国家、广东省政府、省公安机关重视,资金预算较充足,综合以上因素,该项目毛利率较高。

2012年-2013年,公司逐步中标了海南、广西、山东等地的人脸识别数据库项目,各省公安部门对该项目预算各异,同时竞争对手参与竞标情况各异,虽然公司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在新一轮省级人脸识别数据库建设中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但由于竞争对手的增加,公司不可避免地会调整投标方案,

一定程度影响了人脸识别业务的毛利率，但始终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之上。特别是在标的公司人脸识别数据库承建省份，随着其人脸识别数据库横向、纵向应用的进一步开发，标的公司人脸识别业务可能出现收入规模和毛利率同时提升的良好发展态势。

2) 智能安防业务

智能安防业务竞争相对激烈，标的公司毛利率近两年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2013年增长1.58个百分点，2014年预计较2013年降低14.17个百分点，主要是受行业整体毛利率波动、公司中标大项目毛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所致。

3) 系统集成业务

系统集成业务竞争充分，行业平均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近两年，随着标的公司安防业务收入及其占比的提高，系统集成业务收入占比逐年降低，其毛利率波动对公司综合毛利率影响较小。

综上，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业务毛利率虽有一定下降，但逐步趋于稳定。主要是安防业务，特别是人脸识别业务维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其收入规模的逐年增加和收入占比的逐年提高，将使标的公司保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5、最近两年及一期铂亚信息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4年1-8月铂亚信息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841.57	9.53%
2	东莞市科达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725.64	8.23%
3	东莞市电子政务办公室	698.24	7.92%
4	广州市公安局	585.81	6.64%
5	暨南大学	468.04	5.31%
合计		3,319.31	37.63%

(2) 2013年度铂亚信息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大同煤矿集团采煤沉陷区治理和棚户区改造工程指挥部	964.40	6.57
2	广州市佳祺电子有限公司	950.42	6.48
3	广西公安厅	752.12	5.13
4	广州中科诺泰技术有限公司	715.46	4.88
5	中国共产党灵丘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666.36	4.54
合计		4,048.76	27.60

(3) 2012 年度铂亚信息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比
1	广东省公安厅	1,552.59	13.99%
2	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	831.62	7.49%
3	广东哈工大首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7.88	4.03%
4	进贤县公安局	440.48	3.97%
5	广州广之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8.35	3.95%
合计		3,710.92	33.43%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分别为 3,710.92 万元、4,048.76 万元和 3,319.31 万元，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3.43%、27.60%和 37.63%。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与前五大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铂亚信息直接材料采购金额及其他成本占生产成本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6,088.37	96.47%	8,158.14	89.04%	5,744.71	94.4%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人工	84.03	1.33%	140.26	1.53%	234.44	3.84%
外包费用	138.48	2.19%	864.43	9.43%	132.57	2.17%
合计	6,310.89	100%	9,162.83	100%	6,111.72	100%

标的公司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外包成本。其中直接材料为直接对外采购并投入项目的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为公司外派到项目现场的指挥负责人及技术支持、质量控制人员的工资，发生金额较小；外包成本为外包给相关转包方的土建施工、安装施工、集成施工等发生的成本。因此，受项目类别差异、外包工程量差异影响，各年直接材料与外包成本发生比例有一定的波动，但标的公司成本构成总体波动幅度不大，均以直接材料为主。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铂亚信息主要原材料包括电脑、显示器、服务器、终端、线路等。公司并不直接从事产品生产，所采购的产品均为成品或委托加工。公司业务主要为向客户提供个性化安防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每个客户对产品需求的配置与型号均有较大差异，因此较少针对同一品种型号进行集中大量采购。同时因为信息技术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较快，难以针对同一型号产品价格进行纵向对比。

3、最近两年及一期铂亚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4年1-8月铂亚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项目	关联关系	占比
1	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	900.17	终端等	非关联方	13.75%
2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393.21	存储设备、数据库一体机等	非关联方	6.01%
3	广州远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42.04	监控设备、报警设备、工程安装、维护等	非关联方	5.22%
4	东莞市宝亮网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5.38	服务器、工作站、交换机等	非关联方	5.12%
5	鹤山市科新电子有限公司	291.27	笔记本电脑、单反数码相机、对	非关联方	4.45%

			焦镜头、液晶显示器等		
合计		2,262.05			34.55%

(2) 2013 年度铂亚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项目	关联关系	占比
1	广东新宇金融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30.47	笔记本电脑、商用电脑等	非关联方	7.42%
2	广州鑫德电子有限公司	791.77	笔记本电脑等	非关联方	7.08%
3	大同市神视科技有限公司	544.94	安装工程	非关联方	4.87%
4	广州爱联科技有限公司	478.98	笔记本电脑、商用电脑等	非关联方	4.28%
5	广东三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64.65	服务器、交换机、舆情监测系统、舆情监测服务器	非关联方	4.15%
合计		3,110.81			27.80%

(3) 2012 年度铂亚信息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采购项目	关联关系	占比
1	广西南宁市伟斌众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14.53	刀片服务器等	非关联方	6.24%
2	神州数码网络（北京）有限公司	299.95	磁盘阵列、硬件平台、存储设备、交换机等	非关联方	5.95%
3	北京科理达联纬科技有限公司	279.55	科理达面像识别照片对比系统软件	非关联方	5.54%
4	广州创邑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277.52	创维 LED 液晶触摸电视、创维幼儿课程教学软件等	非关联方	5.50%

5	广州宏景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39.88	一体化电脑、投影机、交换机、数字视频展台、门禁系统设备及软件等	非关联方	4.76%
合计		1,411.44			27.99%

标的公司业务主要以项目方式开展，根据项目性质的不同，采购不同的硬件设备，如安防项目，主要硬件包括摄像头、抓拍相机、处理器、传输数据线、服务器等；图书馆项目，主要硬件包括存储器、处理器、服务器、显示器；校园信息化项目，主要硬件包括会议系统、电脑终端、视频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等。项目不同，所采购硬件差异较大。

除少部分公司开发的软件产品，公司原材料主要为服务器、交换器、存储器、显示器、摄像头等通用电子类产品，该等产品市场充分竞争、价格公开透明。因此为避免远距离运输对相关材料产生损坏，公司往往在项目所在地直接实施采购。因此，大项目实施地点不同，导致公司主要供应商变动。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 的情形。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与前五大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产品质量控制标准

铂亚信息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建立并不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的各种流程及规范性文件。公司高度重视服务品质，执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先后通过了 ISO9001:2008 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铂亚信息通过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如下：

序号	质量控制标准体系	通过时间
1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 年 1 月 17 日
2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 年 1 月 10 日

公司遵照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结合多年的解决方案

服务经验，建立起一套规范的技术服务流程，以及为确保这些流程有效运行所需的服务监督机制。通过规范技术服务流程，公司对所涉及到的人员、技术、物料等多种服务资源进行全面、精准、高效的管理，使服务质量得到有力的保障。通过服务监督机制的建立，使得不合格服务出现时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合理安排、及时处理，确保问题能够及时解决。

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确保了公司高质量产品得到用户的认可，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形象。

2、产品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不存在因质量方面的问题而导致重大纠纷及因质量方面的违法行为而受到过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1、安全生产

铂亚信息生产基本不涉及高危制程。铂亚信息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执行国家安全法律法规，把安全生产放在重要的位置。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没有出现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处罚的情况。

2、环境保护

铂亚信息不属于重污染行业，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铂亚信息自成立以来推行环境管理体系标准，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体系认证，一直以来严格执行“宣传环境、遵守法规、节约资源、友好环境”的环境方针，在实际的业务过程中注重环境的保护。

报告期内，铂亚信息没有出现因环境保护问题受到处罚的情况。

（八）主要生产技术情况

1、人脸识别技术

人脸识别技术是指通过运用计算机和人脸识别算法技术对人的脸部特征信息进行分析判断，以识别身份的一种生物特征识别技术。该技术基于人的脸部特征，对输入的图象或者视频流，首先判断其是否存在人脸，如果存在人脸，则进

一步的给出每张脸的位置、大小和各个主要脸部器官的位置信息；并依据这些信息，进一步提取每张人脸中所蕴涵的身份特征，并将其与已知的人脸进行对比，从而识别每个人脸的身份。

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包括构建人脸识别系统的一系列相关应用，包括人脸图像采集、人脸定位、人脸识别预处理、身份确认以及身份查找等。

2、智能视频分析技术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是指使用计算机数字图像处理分析技术将场景中背景和目标分离进而分析并追踪在场景内出现的目标。用户可以利用智能视频分析技术，通过在不同场景中预设不同的报警规则，一旦目标在场景中出现了违反预定义规则的行为，系统会自动发出报警，监控工作站自动弹出报警信息并发出警示音，用户可以通过点击报警信息，实现报警的场景重组并采取相关措施。

智能视频分析技术包括视频分析和视频改良技术。（1）视频分析技术。其主要功能是在监控画面中找出目标，并检测目标的运动特征属性，例如：目标相对的像素点位置，目标的移动方向及相对像素点移动速度，目标本身在画面中的形状及其改变。（2）视频改良技术。其主要功能是将以前不可视、模糊不清，或者是在振动的画面进行一些优化处理，以增加视频的可监控性能。

3、数字图像处理分析技术

数字图像处理分析技术是指通过计算机对图像进行去除噪声、增强、复原、分割、提取特征等处理的方法和技术。

4、计算机视觉分析技术

计算机视觉分析技术是指用摄影机和电脑代替人眼对目标进行识别、跟踪和测量，并进一步做图形处理，使之成为更适合人眼观察或传送给仪器检测的图像。

5、行为模式识别技术

行为模式识别技术是指通过计算机检测和识别运动目标，跟踪运动目标，并在以上处理过程的基础上理解目标的动作和行为，从而对目标行为做出相应处理。

行为模式的识别过程包括运动目标的检测、目标特征的提取、目标特征的匹配、目标的分类，最终实现目标行为识别，这一过程涉及到图像处理、模式识别、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应用。

（九）交易标的员工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

标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谭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三人共同领导研发团队，带领不同细分领域的研发小组，在具体项目中成功应用后，总结出人脸识别各模块的应用技术，经整合应用，发展成为标的公司核心技术。谭智长期从事软件开发、管理工作，拥有丰富的软件开发和软件开发管理经验，自 2011 年起担任标的公司研发负责人。

李小明基本情况见重组报告书第二节之“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顾亚红基本情况见重组报告书第二节之“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陈敬隆基本情况见重组报告书第二节之“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谭智，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5 月，就职于香港伟易达集团东莞伟易达电子产品有限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系统分析师；2002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东莞百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IT 部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东莞讯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监。

2、主要管理人员

标的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为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该三人任职标的公司时间均超过 8 年，其中顾亚红、陈敬隆任职公司时间超过 10 年，其中李小明担任标的公司董事长，主要负责战略方向；顾亚红担任公司总经理，负责市场与销售；陈敬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技术与研发，李小明等三人共同组成了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团队。

3、公司员工组成结构

截止 2014 年 8 月 31 日，标的公司人员结构情况如下：

(1) 专业结构

专业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研发及技术人员	95	61.69%
销售人员	25	16.23%
后勤及行政人员	22	14.29%
财务人员	12	7.79%
合计	154	100.00%

(2) 学历结构

学历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硕士	7	4.55%
本科	61	39.61%
大专	75	48.70%
大专及以下	11	7.14%
合计	154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类别	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 岁以下	84	54.55%
31~40 岁	49	31.82%
41~50 岁	17	11.04%
50 岁以上	4	2.6%
合计	154	100.00%

三、拟收购资产为股权的说明

(一) 关于交易标的是否为控股权的说明

本公司本次拟发行股份收购铂亚信息 100% 的股权，为控股权。

(二) 拟注入股权是否符合转让条件

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铂亚信息 100% 股权。交易对方持有的铂亚信息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亦无诉讼、仲裁等重大法律纠纷情形。所涉及公司的公司章程不存在转让前置条件及其他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相关投资协议不存在影响标的资产独立性的条款或者其他安排；标的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形。因此，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股权符合转让条件。

（三）拟注入股权相关报批事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购入资产不涉及有关的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等报批事项。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情况

（一）评估结论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4]沪第 755 号），本次评估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铂亚信息 100% 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结合标的公司的资产、经营状况等因素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

标的资产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其价值的评估结论。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标的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52,800.00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28,474.28 万元，增值率 117.05%，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系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价值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企业除单项资产能够产生价值以外，其优良的管理经验、市场渠道、核心团队、品牌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也是不可忽略的价值组成部分。经过近年的积累，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行业内的稳步发展，使得收益法评估较充分地反映了该企业核心团队、客户资源、市场渠道等无形资产价值，这些因素共同导致了评估增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52,500 万元。

（二）评估假设、评估方法的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

1、评估假设

本次评估中，评估机构采用的假设如下：

（1）基础性假设

①交易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评估结果是对评估对象最可能达成交易价格的估计。

②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是在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在该市场上，买者与卖者的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条件下进行的。

③企业持续经营假设：假设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将按其评估基准日的用途与使用方式在原址持续使用。

（2）宏观经济环境假设

①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②在预测年份内银行信贷利率、汇率、税率无重大变化；

③被评估企业所占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④被评估企业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企业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3）评估对象于评估基准日状态假设

①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或开发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②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均无附带影响其价值的权利瑕疵、负债和限制，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之价款、税费、各种应付款项均已付清。

③除评估师所知范围之外，假设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房地产、设备等有形资产无影响其持续使用的重大技术故障，该等资产中不存在对其价值有不利影响的有害物质，该等资产所在地无危险物及其他有害环境条件对该等资产价值产生不利影响。

（4）预测假设

①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仍将按照原有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②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在评估目的经济行为实现后，仍按照预定之经营计划、经营方式持续经营；

③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企业按评估基准日现有（或一般市场参与者）的管理水平继续经营，不考虑该等企业将来的所有者管理水平优劣对企业未来收益的影响。

④被评估企业在未来经营期限内的财务结构、资本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⑤收益的计算以中国会计年度为准，均匀发生；

⑥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对被评估企业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⑦企业目前正在进行的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可顺利结束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以后年度可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至 2019 年度。

（5）限制性假设

①本评估报告假设由委托方提供的法律文件、技术资料、经营资料等评估相关资料均真实可信。我们亦不承担与评估对象涉及资产产权有关的任何法律事宜。

②除非另有说明，本评估报告假设通过可见实体外表对评估范围内有形资产视察的现场调查结果，与其实际经济使用寿命基本相符。本次评估未对该等资产的技术数据、技术状态、结构、附属物等进行专项技术检测。

2、评估方法的选择

进行企业价值评估，要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评估时的市场状况及在评估过程中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和市场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

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上述三种具体评估方法中，资产基础法不能充分体现被评估企业在持续经营条件下的企业价值，例如：被评估企业的商标很难以资产价值本身来衡量，被评估企业管理、营销和技术团队的核心竞争力无法直接地、完全地在财务报表中予以反映，且被评估企业并不进行真正意义上的机器生产，基本无生产型设备，属于轻资产公司，仅对现有资产进行评估，将严重低估企业价值，故本次评估不适用资产基础法。

被评估企业在同行业中具有核心竞争力，在未来期间内具有可预期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具备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条件。在我国证券市场上，存在一定数量规模的与被评估企业经营类似业务或产品的可比上市公司，具备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条件。因此，本次评估拟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在比较两种评估方法所得出评估结论的基础上，分析差异产生原因，最终确认评估值。

综上，本次评估确定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3、评估方法选择的合理性

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原因主要是：（1）市场法评估是通过分析对比公司的各项指标，以对比公司股权或企业整体价值与其某一收益性指标、资产类指标或其他特性指标的比率，并以此比率倍数推断被评估企业应该拥有的比率倍数，进而得出被评估企业股东权益的价值；（2）收益法评估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也体现了企业良好的管理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客户关系、声誉、技术优势、独特的发展理念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的价值。

评估机构充分考虑了上述各种因素后认为本次收益法所得到的结果能较好的反映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和盈利能力，而本次经济行为的目的是企业重组，经济行为的目的主要着眼企业的未来盈利能力，确定本次欧比特拟发行股份和支付

现金收购铂亚信息的资产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参考较为合适。

铂亚信息属于安防行业，欧比特拟收购铂亚信息 100% 股权，主要是看重其未来收益能力，因此，收益法更能体现企业的价值。

根据上述分析，评估报告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评估基准日铂亚信息全部权益以收益法评估价值为 52,800.00 万元。

（三）市场法的评估情况

1、评估结果

银信评估采用市场法对铂亚信息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得出结论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采用市场法，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6,400.00 万元，较账面净资产增值 32,074.28 万元，增值率 131.85%。

2、可比公司的选取

根据《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

（1）对比公司的选择情况

由于被评估企业是一家非上市公司，其股权不具备公开交易流通市场，因此不能直接确定其市场价值，也不适宜采用直接法计算其风险回报率。评估师采用在国内上市公司中选用对比企业并通过分析对比公司的方法确定委估企业的经营风险和折现率等因素，对比企业的选举过程如下：

在本次评估中对对比公司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对比公司近年为盈利公司；
- 2) 对比公司必须至少有两年的上市历史；
- 3) 对比公司只发行人民币 A 股；
- 4) 对比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和主营业务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

根据上述原则，评估师选取了以下四家公司作为对比企业：

序号	对比公司简称	对比公司股票代码
1	亿阳信通	600289.SH
2	华胜天成	600410.SH
3	佳都科技	600728.SH
4	世纪瑞尔	300150.SZ

选择上表四家公司作为可比上市公司的原因:

A.该四家公司 2012-2013 年度均为盈利公司;

B.该四家公司上市时间均满三年;

C.该四家公司只发行人民币 A 股;

D.标的公司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该四家公司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均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四家公司的主营跟标的公司有一定的相似性,分别为:

亿阳信通	信息系统集成、技术服务与技术开发、智能交通系统集成、智能安防、电子商务销售
华胜天成	系统产品及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及软件开发、智能安防、专业服务、融资租赁业务
佳都科技	通信增值、云计算产品与服务、智能安防、IT 综合服务
世纪瑞尔	铁路综合视频监控系统、铁路防灾安全监控系统、铁路综合监控系统平台、铁路通信系统监控等铁路行车安全监控系统,以及相关系统集成、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支持服务;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3、相关参数的合理性

本次评估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对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师选取税后现金流 (NOIAT) 价值比率、税息前收益 (EBIT) 价值比率和税息折旧/摊销前收益(EBITDA)等三项比率,对对比公司的价值比率进行如下修正:

由于被评估企业与对比公司之间存在经营风险的差异,包括公司特有风险等,因此需要进行必要的修正。评估师以折现率参数作为被评估企业与对比公司经营风险的反映因素。

此外,被评估企业与对比公司可能处于企业发展的不同期间,对于相对稳定

期的企业未来发展相对比较平缓，对于处于发展初期的企业可能会有一段发展相对较高的时期。另外，企业的经营能力也会对未来预期增长率产生影响，因此评估师需要进行相关修正。具体公式如下：

(1) 价值比率计算公式

评估师采用单期间资本化模型得到企业市场价值的方式为：

$$\text{市场价值Value} = \frac{\text{NCF}_1}{r-g}$$

其中：NCF1：第一年净收益

R：折现率

g：持续增长率

因此，
$$\frac{\text{市场价值Value}}{\text{NCF}_1} = \frac{1}{r-g}$$

$\frac{\text{市场价值Value}}{\text{NCF}_1}$ 实际就是我们定义的盈利价值比率

因此评估师可以定义：

$$\text{价值比率} = \frac{1}{r-g}$$

在实际测算中，评估师通常使用 NOIAT、EBIT、EBITDA 作为对价值比率进行修正的参数指标，由于上述指标中 NOIAT、EBIT、EBITDA 都是全投资口径的，因此评估师可以选择 WACC 作为折现率 r。同样，净资产是股权投资口径的，因此可以选择 CAPM 作为折现率 r，因此评估师有如下公式：

$$\text{价值比率} = \frac{1}{\text{WACC}-g} \text{ 或 } \frac{1}{\text{CAPM}-g}$$

(2) 价值比率的修正系数

在当前盈利能力一定的前提下，企业价值取决于企业的风险及增长能力，在计算出盈利能力的价值比率后，评估师需要对风险及增长能力进行修正。

根据前面的公式和定义 对于样本企业

$$\frac{V_s}{NCF_s} = \frac{1}{r_s - g_s}$$

我们定义 $M_s = \frac{1}{r_s - g_s}$

目标企业：

$$\frac{V_d}{NCF_d} = \frac{1}{r_d - g_d}$$

我们定义 $M_d = \frac{1}{r_d - g_d}$

则：

$$\frac{M_s}{M_d} = \frac{\frac{1}{r_s - g_s}}{\frac{1}{r_d - g_d}}$$

因此：

$$\text{目标企业的 } M_d = M_s \times \frac{\frac{1}{r_d - g_d}}{\frac{1}{r_s - g_s}}$$

即，比率修正系数为 $\frac{\frac{1}{r_d - g_d}}{\frac{1}{r_s - g_s}}$

式中： M_s ：对比公司的价值比率；

M_d ：被评估企业的价值比率；

r_s ：为对比公司折现率；

r_d ：为被评估企业折现率；

g_s ：为对比公司预期增长率；

g_d ：为被评估企业预期增长率

(3) 折现率 r ：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由于被评估企业不是上市公司，其折现率不能直接计算获得。因此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被评估企业期望投资回报率。为此，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被评

估企业的期望投资回报率，并以此作为折现率。

(4) 预期增长率 g ：是长期的固定年增长率。对比公司为上市公司，根据对比公司的公司价值和折现率，采用年金的固定增长的方式可以计算出长期固定年增长率；被评估企业的公司价值可以采用收益法或资产基础法的方式进行确认，根据计算出的折现率，采用年金的固定增长方式可以计算出长期固定增长率。

3、评估结果汇总表

市场法评估计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NOIAT 比率乘数	EBIT 比率乘数	EBITDA 比率乘数
1	被评估公司比率乘数取值	23.14	29.61	20.89
2	被评估公司对应参数	2,611.30	2,680.83	3,013.42
3	被评估公司全投资计算价值	60,422.22	79,390.15	62,939.70
4	被评估公司付息负债	6,000.00	6,000.00	6,000.00
5	被评估企业股权价值	54,422.22	73,390.15	56,939.70
6	缺少流通折扣率	28.41%	28.41%	28.41%
7	控制权溢价率	17.20%	17.20%	17.20%
8	被评估企业经营性资产构成的股权价值	50,696.35	66,611.10	52,808.60
9	非经营性负债	274.73	274.73	274.73
10	被评估企业股权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50,421.62	66,336.37	52,533.87
11	平均值	56,400.00（取整）		

（四）收益法的评估情况

1、评估结果

银信评估采用现金流折现方法（DCF）对铂亚信息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结论如下：

铂亚信息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24,325.72 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净资产价值）为 52,800.00 万元，评估增值 28,474.28 万元，增值率 117.05%。

收益法评估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9-12 月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及以后年度
----	---------------	--------	--------	--------	--------	--------	-------------

项目	2014年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后年度
营业收入	9,108.34	20,172.40	23,138.79	26,165.14	29,891.39	34,861.62	34,861.62
减：营业成本	4,873.98	11,474.18	12,917.32	14,409.09	15,033.31	17,302.07	17,30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35	203.24	239.20	276.21	347.74	429.27	429.27
销售费用	246.93	691.73	791.93	901.83	1,005.76	1,132.27	1,132.27
管理费用	796.47	2,464.09	2,747.22	3,039.14	3,089.21	3,458.00	3,458.00
财务费用	153.57	457.15	458.63	460.14	462.01	464.49	464.49
资产减值损失	182.17	403.45	462.78	523.30	597.83	697.23	69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营业利润	2,761.87	4,478.56	5,521.71	6,555.43	9,355.53	11,378.29	11,378.29
加：营业外收入	193.00	423.62	485.91	549.47	836.96	976.12	976.12
减：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2,954.87	4,902.18	6,007.62	7,104.90	10,192.49	12,354.41	12,354.41
减：所得税费用	443.23	735.33	901.14	1,065.74	1,528.87	1,853.16	3,088.60
净利润	2,511.64	4,166.85	5,106.48	6,039.17	8,663.62	10,501.25	9,265.81
加：折旧及摊销	153.05	459.14	459.14	458.21	453.87	415.42	409.80
减：营运资本增加	1,085.52	1,570.18	1,483.20	907.91	745.25	994.05	-
减：资本性支出	149.02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加：利息贡献	126.67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35.30
净现金流	1,556.82	2,988.75	4,015.36	5,522.41	8,305.18	9,855.56	9,563.85
折现率	13%						
折现系数	0.9601	0.8496	0.7519	0.6654	0.5888	0.5211	4.0085
现值	1,494.70	2,539.24	3,019.15	3,674.61	4,890.09	5,135.73	38,336.68
现值合计	59,090.20						
加：闲置置产							
减：付息债务	6,000.00						
加：非经营性资产							
减：非经营性负债	274.73						
加：溢余资金							
股东权益价值	52,800.00（取整）						

2、评估模型

(1) 基本模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未来无限年自由现金流折现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付息负债

$$E = P + \sum C_i - D$$

其中：

$$P = \sum_{i=1}^n \frac{R_i}{(1+r)^n}$$

式中：E：企业评估值；

P：未来无限年自由现金流折现值；

R_i：未来第 i 年的净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收益年限；

ΣC_i：被评估单位基准日存在的长期投资、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D：付息债务。

（2）企业股权现金流的预测

企业股权现金流=净利润+折旧和摊销-运营资本增加额-资本性支出+利息费用*（1-所得税）

①折旧和摊销

折旧和摊销先根据企业原来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和摊销在成本和费用中的比例计算。

企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建筑物	20 年	5%
运输设备	4 年	5%
电子设备	5 年	5%

本次评估按照企业现有固定资产账面原值情况计算其折旧情况来确定折旧费用，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14年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后年度
房屋构筑物	43.99	131.98	131.98	131.98	131.98	131.98	131.98
运输设备	10.07	30.21	30.21	30.21	30.21	30.21	30.21
电子设备	82.54	247.61	247.61	247.61	247.61	247.61	247.61
合计	136.60	409.80	409.80	409.80	409.80	409.80	409.80

本次评估按照企业现有无形资产账面原值计算，得其年摊销额来确定摊销费用，详细数据见下表：

单位：万元

	2014年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后年度
无形资产摊销	16.45	49.34	49.34	48.41	44.07	5.62	0.00

②资本性支出

本处定义的资本性支出是指企业为满足未来经营计划而需要更新现有固定资产设备和未来可能增加的资本支出及超过一年的长期资产投入的资本性支出。

③固定资产支出：

基于本次收益法的假设前提之一为未来收益期限为无限期，所以目前使用的固定资产将在经济使用年限届满后，为了维持持续经营而必须投入的更新支出。未来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将无大规模更新，本次预测考虑企业现有设备情况计算其折旧情况来确定以后年度的固定资产支出额。

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单位：万元

	2014年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后年度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5.32	135.96	135.96	135.96	135.96	135.96	135.96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5.310	15.92	15.92	15.92	15.92	15.92	15.92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98.39	295.18	295.18	295.18	295.18	295.18	295.18
合计	149.02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运营资本增加额估算

营运资本追加额系指企业在不改变当前主营业务条件下，为保持企业持续经营能力所需的新增营运资金。营运资金的追加是指随着企业经营活动的变化，被他人的商业信用而占用的资金，会增加现金的流出主要表现为应收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同理，在经济活动中，如因自己的商业信用而占用他人的资金，相应可以减少现金的流出，表现为应付款、其他应付款、应交税金等。

经计算企业 2013 年度平均营运资本率约为 120%，评估人员选取了 4 家对比样本公司数据计算得其 2011 年至 2013 年度平均营运资本率为 19%。考虑到企业目前处在高速增长阶段且项目中政府项目占的比重较大，但考虑到以后增长速度降低以及民用项目比重的提高营运资本率会有所降低，其资本结构将慢慢接近同行业上市公司，本次评估预测企业以后年度营业资本率逐年下降，2014 年 9-12 月按 100% 计算、2015 年度按 70% 计算、2016 年度按 50% 计算，2017 年度按 30% 计算，2018 年至 2019 年度按 20% 计算。

营运资本增加=(本期销售收入-上期销售收入)*营运资本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9-12 月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营运资本追加	1,545.78	1,723.42	1,490.99	849.04	1,206.27	1,224.32

④借贷资本对现金流的影响（利息贡献）

财务费用中将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1-t）部分作为资金加回。

所得税率为：15%；企业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447.06 万元/年。2020 年及以后所得税为 25%。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14 年 9-12 月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及以后年度
利息贡献	126.67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35.30

(3) 净现金流的计算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 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 后年度
净利润	2,511.64	4,166.85	5,106.48	6,039.17	8,663.62	10,501.25	9,265.81
加：折旧及 摊销	153.05	459.14	459.14	458.21	453.87	415.42	409.80
减：营运资 本增加	1085.52	1570.18	1483.2	907.91	745.25	994.05	-
减：资本性 支出	149.02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447.06
加：利息贡 献	126.67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80.00	335.30
净现金流	1,556.82	2,988.75	4,015.36	5,522.41	8,305.18	9,855.56	9,563.85

（4）折现率的确定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由于被评估企业不是上市公司，其折现率不能直接计算获得。因此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被评估企业期望投资回报率。为此，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被评估企业的期望投资回报率，并以此作为折现率。

本次采用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WACC 模型它是期望的股权回报率和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回报率的加权平均值。

在计算总投资回报率时，第一步需要计算，截至评估基准日，股权资金回报率和利用公开的市场数据计算债权资金回报率。第二步，计算加权平均股权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

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利用以下公式计算：

$$r = r_d \times (1-t)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式中：

w_d ：评估对象的付息债务比率；

$$w_d = \frac{D}{(E+D)}$$

D=付息债务

E=股权价值

W_e ：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比率；

$$w_e = \frac{E}{(E+D)}$$

t:所得税率

r_d ：债务资本成本；

r_e ：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r_e ；

$$r_e = r_f + \beta_e \times (r_m - r_f) + \varepsilon$$

式中：

r_f ：无风险报酬率；

r_m ：市场预期报酬率；

ε ：评估对象的特性风险调整系数；

β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t \times (1 + (1-t) \times \frac{D}{E})$$

β_t ：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5）权益资本成本

权益资本成本，按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权益资本成本；

$$E(R) = R_f + \beta \cdot ERP + R_s$$

其中：Rf=无风险利率

ERP：市场风险溢价；

β =资产风险率

E(R) =折现率

R_s 个别风险系数

1) 无风险收益率：

取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长期国债（截止评估基准日剩余期限超过 10 年）到期收益率平均值确定无风险报酬率，选取的国债项目及计算过程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期限 [单位]年	发行总额 [单位]亿元	到期收益率 [交易日期] 20131231	剩余期限（年） [日期] 20131231
010504.SH	05 国债(4)	20.00	339.20	4.2936	10.71
010609.SH	06 国债(9)	20.00	310.90	3.6983	11.83
010706.SH	07 国债 06	30.00	300.00	4.2681	22.73
010713.SH	07 国债 13	20.00	280.00	4.5184	12.97
019003.SH	10 国债 03	30.00	240.00	4.0782	25.52
019009.SH	10 国债 09	20.00	280.00	4.0628	15.63
019014.SH	10 国债 14	50.00	280.00	4.0288	45.76
019018.SH	10 国债 18	30.00	280.00	4.0289	25.82
019023.SH	10 国债 23	30.00	280.00	3.9870	25.93
019026.SH	10 国债 26	30.00	280.00	3.9592	25.98
019029.SH	10 国债 29	20.00	280.00	3.8507	16.02
019037.SH	10 国债 37	50.00	280.00	4.3986	46.25
019040.SH	10 国债 40	30.00	280.00	4.2288	26.29
019105.SH	11 国债 05	30.00	280.00	4.3092	26.50
019110.SH	11 国债 10	20.00	300.00	4.1483	16.67
019112.SH	11 国债 12	50.00	300.00	4.4786	46.77
019116.SH	11 国债 16	30.00	300.00	4.0794	26.83
019123.SH	11 国债 23	50.00	280.00	4.3286	47.23
019206.SH	12 国债 06	20.00	280.00	4.0285	17.66
019208.SH	12 国债 08	50.00	280.00	4.2487	47.74
019212.SH	12 国债 12	30.00	280.00	4.7890	27.84
019213.SH	12 国债 13	30.00	280.00	4.1190	27.94
019218.SH	12 国债 18	20.00	280.00	4.3866	18.09
019220.SH	12 国债 20	50.00	260.00	4.3486	48.24
019309.SH	13 国债 09	20.00	260.00	3.9886	18.65
019310.SH	13 国债 10	50.00	200.00	4.2387	48.75
019316.SH	13 国债 16	20.00	260.00	4.3188	18.96
019319.SH	13 国债 19	30.00	260.00	4.6631	29.06
019324.SH	13 国债 24	50.00	200.00	5.3080	49.25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期限 [单位]年	发行总额 [单位]亿元	到期收益率 [交易日期] 20131231	剩余期限（年） [日期] 20131231
019325.SH	13 国债 25	30.00	240.00	4.9188	29.29
019409.SH	14 国债 09	20.00	260.00	4.7681	19.67
019410.SH	14 国债 10	50.00	260.00	4.6685	49.77
019416.SH	14 国债 16	30.00	260.00	4.7587	29.92
019417.SH	14 国债 17	20.00	260.00	4.6287	19.96
019806.SH	08 国债 06	30.00	280.00	4.4980	23.70
019813.SH	08 国债 13	20.00	240.00	4.9382	13.96
019820.SH	08 国债 20	30.00	240.00	3.9088	24.16
019902.SH	09 国债 02	20.00	220.00	3.8589	14.48
019905.SH	09 国债 05	30.00	220.00	4.0188	24.62
019920.SH	09 国债 20	20.00	260.00	3.9990	15.00
019925.SH	09 国债 25	30.00	240.00	4.5127	25.14
019930.SH	09 国债 30	50.00	200.00	4.2987	45.28
100504.SZ	国债 0504	20.00	339.20	4.1070	10.71
100609.SZ	国债 0609	20.00	310.90	3.6983	11.83
100706.SZ	国债 0706	30.00	300.00	4.2681	22.73
100713.SZ	国债 0713	20.00	280.00	4.5184	12.97
100806.SZ	国债 0806	30.00	280.00	4.4980	23.70
100813.SZ	国债 0813	20.00	240.00	4.9382	13.96
100820.SZ	国债 0820	30.00	240.00	3.9088	24.16
100902.SZ	国债 0902	20.00	220.00	3.8589	14.48
100905.SZ	国债 0905	30.00	220.00	4.0188	24.62
100920.SZ	国债 0920	20.00	260.00	3.9990	15.00
100925.SZ	国债 0925	30.00	240.00	4.1787	25.14
100930.SZ	国债 0930	50.00	200.00	4.2987	45.28
101003.SZ	国债 1003	30.00	240.00	4.0782	25.52
101009.SZ	国债 1009	20.00	280.00	3.9584	15.63
101014.SZ	国债 1014	50.00	280.00	4.0288	45.76
101018.SZ	国债 1018	30.00	280.00	4.0289	25.82
101023.SZ	国债 1023	30.00	280.00	3.9590	25.93
101026.SZ	国债 1026	30.00	280.00	3.9592	25.98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发行期限 [单位]年	发行总额 [单位]亿元	到期收益率 [交易日期] 20131231	剩余期限（年） [日期] 20131231
101029.SZ	国债 1029	20.00	280.00	3.8178	16.02
101037.SZ	国债 1037	50.00	280.00	4.3986	46.25
101040.SZ	国债 1040	30.00	280.00	4.2288	26.29
101105.SZ	国债 1105	30.00	280.00	4.3092	26.50
101110.SZ	国债 1110	20.00	300.00	4.1483	16.67
101112.SZ	国债 1112	50.00	300.00	4.4786	46.77
101116.SZ	国债 1116	30.00	300.00	4.4987	26.83
101123.SZ	国债 1123	50.00	280.00	4.3286	47.23
101206.SZ	国债 1206	20.00	280.00	4.0285	17.66
101208.SZ	国债 1208	50.00	280.00	4.2487	47.74
101212.SZ	国债 1212	30.00	280.00	4.0689	27.84
101213.SZ	国债 1213	30.00	280.00	4.1190	27.94
101218.SZ	国债 1218	20.00	280.00	4.0978	18.09
101220.SZ	国债 1220	50.00	260.00	4.3486	48.24
101309.SZ	国债 1309	20.00	260.00	3.9886	18.65
101310.SZ	国债 1310	50.00	200.00	4.2387	48.75
101316.SZ	国债 1316	20.00	260.00	4.3188	18.96
101319.SZ	国债 1319	30.00	260.00	4.7579	29.06
101324.SZ	国债 1324	50.00	200.00	5.3080	49.25
101325.SZ	国债 1325	30.00	240.00	5.0484	29.29
101409.SZ	国债 1409	20.00	260.00	4.7681	19.67
101410.SZ	国债 1410	50.00	260.00	4.6685	49.77
101416.SZ	国债 1416	30.00	260.00	4.7587	29.92
101417.SZ	国债 1417	20.00	260.00	4.6287	19.96
	平均值			4.2960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2) β_e 值

通过同花顺系统分别计算对比公司其近 3 年剔除财务杠杆的 Beta 值，具体如下：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剔除杠杆原始 Beta
600289.SH	亿阳信通	0.9407
600410.SH	华胜天成	0.9257
600728.SH	佳都科技	0.9851
300150.SZ	世纪瑞尔	1.1322
中值		0.9959

评估人员查阅了所选取 4 家对比公司前 3 年相关数据，确定对比公司的资本结构如下：

序号	对比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D（3 年平均）	E（3 年平均）	D/E
1	亿阳信通	600289.SH	32,333.33	187,705.99	17.23%
2	华胜天成	600410.SH	83,336.48	249,312.53	33.43%
3	佳都科技	600728.SH	13,877.27	72,618.32	19.11%
4	世纪瑞尔	300150.SZ	1,900.00	138,598.79	1.37%
	中值				17.78%

按照对比公司的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Beta 值和对比公司基准日的资本结构，确定目标公司具有财务杠杆的 Beta 值为 1.1288，计算过程如下：

$$\beta_L = \beta_U \times [1 + (1-t) D/E]$$

其中： β_U ：剔除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β_L ：具有财务杠杆的 β 系数

t：所得税率

D/E：财务杠杆系数，D 为标的公司付息债务，E 为标的公司股东权益

目标公司 Beta 值=0.9959×[1+（1-25%）×17.78%]

$$=1.1288$$

市场风险溢价 ERP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市场风险溢价是利用 CAPM 估计权益成本时必需的一个重要参数，在估值项目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参考国内外针对市场风险溢价的理

论研究及实践成果，结合评估师的研究，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6.89%。

个别风险 ε 的确定

考虑到被评估对象未来年度快速增长，有一定的市场不确定性，在抗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方面所面临的个别风险较高，所以评估人员认为 R_s 取 3.53% 较为合理。

④ 权益资本成本的确定

最终得到评估对象的权益资本成本 r_e ：

$$\text{即 } E(R) = R_f + \beta * ERP + R_s$$

r_e

$$= 4.296\% + 1.1288 \times 6.89\% + 3.53\%$$

$$= 15.61\%$$

(6) 债务资本成本

债务资本成本 r_d 取 5 年期以上贷款利率 6.55% 扣除 25% 的所得税率确定为 4.91%。

(7) 计算加权资本成本

按照上述数据计算 WACC 如下：

项目	资本成本率	权重	WACC
权益	15.61%	80.21%	<u>13% (取整)</u>
带息债务	4.91%	19.79%	

(8) 现值合计的确定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9-12月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及以后年度
净现金流	1,556.82	2,988.75	4,015.36	5,522.41	8,305.18	9,855.56	9,563.85
折现率	13%	13%	13%	13%	13%	13%	13%
折现系数	0.9601	0.8496	0.7519	0.6654	0.5888	0.5211	4.0085
现值	1,494.70	2,539.24	3,019.15	3,674.61	4,890.09	5,135.73	38,336.68

现值合计	59,090.20
------	-----------

（9）闲置资产

经清查核实，企业无闲置资产。

（10）付息债务

企业拥有付息的短期借款 6,000.00 万元，作为付息债务扣除。

（11）非经营性资产

经过资产清查，企业无非经营性资产。

（12）非经营性负债

经过资产清查，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中政府下拨科技项目补助 274.73 万元，跟科研项目挂钩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于企业经营无关，属于非经营性负债。

（13）溢余资金

公司由于市场需求扩大、公司业务增长，投标保证金、项目质保金占用的资金日益增加，而政府项目回款速度又较慢，公司成长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融资能力有限，基准日无溢余资金。

（14）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预测表

单位：万元

现值合计	59,090.20
加：闲置资产	
减：付息债务	6,000.00
加：非经营性资产	
减：非经营性负债	274.73
加：溢余资金	
股东权益价值	52,800.00（取整）

（15）收益法评估结果

经过收益法评估，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08 月 31 日，在上述各项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52,800.00 万元。

（五）评估毛利率的合理性

本次交易对收入的评估，是按各业务类别进行预测，而不是按照总的毛利率或主营成本率预测。

标的公司前三年及 2014 年 1-8 月各业务的毛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1-8 月	平均毛利率
人脸识别收入	2,131.63	3,823.36	5,050.27	2,635.94	
人脸识别成本	895.93	1,028.35	2,085.11	1,299.35	
毛利率	58%	73%	59%	51%	60%
智能安防收入	1,679.12	2,607.42	3,417.94	3,492.39	
智能安防成本	1,101.15	1,605.37	2,050.50	2701.84	
毛利率	34%	38%	40%	23%	34%
系统集成收入	3,608.80	3,004.41	2,987.76	2,020.57	
系统集成成本	2,538.86	2,292.16	2,316.44	1742.48	
毛利率	30%	24%	22%	14%	22%
商品销售收入	591.64	1,316.47	3,023.91	377.65	
商品销售成本	436.74	1,121.54	2,599.05	349.34	
毛利率	26%	15%	14%	7%	15%
营运服务收入	457.80	349.30	192.86	294.39	
营运服务成本	67.57	64.31	111.73	217.88	
毛利率	85%	82%	42%	26%	59%

标的公司主要围绕人脸识别和智能视频分析两大核心技术开发产品和提供服务，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人脸库系统、人脸识别门禁系统、人脸识别实时布控系统解决方案，以及为客户提供业务咨询、方案设计、方案实施、后期维护一站式服务，此外，公司还向在安防、系统集成领域积累的原有客户以及其他客户销售 IT 设备等商品。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公安、司法、市政、教育部门，医院及其他企事业单位等。国内安防行业面临着强大的市场需求，“十二五”期间，我国安防行业市场前景广阔。根据 2011 年 2 月 28 日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制定的《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2011~2015 年）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行业年增长率达到 20% 左右，“十二五”末期，产业规模翻一番。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产

业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安防运营服务业所占比重达到 20% 以上。预计以后年度该行业仍有可增长的空间。

标的公司在未来几年将会加大人脸识别和智能安防的投入和市场推广，业绩将会继续保持一个较高的增长；而系统集成及商品销售由于技术含量低、竞争激烈、毛利水平低，广东铂亚在未来几年将会大幅减少这两方面的投入和市场维护，业绩会大幅下降，占收入比重会快速降低；随着人脸识别和智能安防市场和业绩不断扩大，运营服务将会爆炸式增长，占总收入的比重在 3 年后会显著提高。

根据标的公司在手订单统计，标的公司在手订单及其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期间	金额	比重	毛利率
人脸识别业务	10,940.95	51.00%	62.31%
智能安防业务	6,498.38	30.29%	35.15%
系统集成业务	3,898.57	18.17%	25.25%
商品销售收入	113.92	0.53%	13.99%
合计	21,451.82	100.00%	47.09%

结合标的公司前三年及 2014 年已实现收入及在手订单情况，经测算，评估师认为：标的公司人脸识别业务设定 60% 毛利率是合理的。

综上，评估师认为：标的公司预测的未来总毛利率达到 45% 是合理的。

独立财务顾问结合标的公司 1-8 月已实现业务情况，按 9-12 月将验收项目测算，标的公司分业务全年预测收入及其比重情况及 2012 年、2013 年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E)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业务比重	增减变化	业务比重	增减变化	业务比重
安防业务	78.88%	21.17%	57.71%	-0.22%	57.93%
其中：人脸识别	44.42%	10.00%	34.42%	-0.02%	34.44%
智能安防	34.46%	11.17%	23.29%	-0.20%	23.49%
系统集成业务	16.73%	-3.63%	20.36%	-6.70%	27.06%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收益法预测中，综合毛利率达到 45%，是由于标的公司高毛利率的人脸识别和智能安防业务比重逐步提高，低毛利率的系统集成业务比重逐步降低所致，结合标的公司在手订单情况，评估师的预测符合标的公司近三年业务发展趋势，所采用预测方法及测算数据是科学、合理的。

（五）评估结果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评估师根据可比公司的价值比率及价值比率修正后，得出的目标企业价值如下表：

企业名称	NOIAT 比率乘数	EBIT 比率乘数	EBITDA 比率乘数
被评估公司比率乘数取值	23.14	29.61	20.89
被评估公司对应参数	2,611.30	2,680.83	3,013.42
被评估公司全投资计算价值	60,422.22	79,390.15	62,939.70

再扣除目标企业自身的付息债务得出股东权益价值为：

被评估公司全投资计算价值	60,422.22	79,390.15	62,939.70
被评估公司付息负债	6,000.00	6,000.00	6,000.00
被评估企业股权价值	54,422.22	73,390.15	56,939.70

由于目标企业的股权不具有流通性（或流通性非常差），还要进行流通性修正；采用上市公司市场法评估时得出的是小股东价值，而此次收购标的为 100% 股权，还要进行控股权溢价修正。如下表：

被评估企业股权价值	54,422.22	73,390.15	56,939.70
缺少流通折扣率	28.41%	28.41%	28.41%
控制权溢价率	17.20%	17.20%	17.20%
被评估企业经营性资产构成的股权价值	50,696.35	66,611.10	52,808.60

再扣除企业的非经常性资产及负债。如下表：

被评估企业经营性资产构成的股权价值	50,696.35	66,611.10	52,808.60
非经营性负债	274.73	274.73	274.73
被评估企业股权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50,421.62	66,336.37	52,533.87
平均值	56,400.00（取整）		

最终，评估师采用了三者平均值作为市场法的评估值，所以被评估企业股权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 56,400 万元。而收益法的结论为 52,800 万元。

由于市场比较法是通过分析对比公司的各项指标，以对比公司股权或企业整

体价值与其某一收益性指标、资产类指标或其他特性指标的比率，并以此比率倍数推断被评估企业应该拥有的比率倍数，进而得出被评估企业股东权益的价值。由于评估人员了解到对比公司的财务信息比较有限，可能存在可比公司独有的无形资产、或有负债等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致使存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同时，由于市场的波动也易导致了市场法结果的不确定性。

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也体现了企业良好的管理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客户关系、声誉、技术优势、独特的发展理念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的价值。

鉴于以上原因，本次评估决定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被评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最终评估结果。故评估人员选取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 52,800.00 万元。

所以，评估师认为评估结论是公允的和合理的。

五、交易标的最近三年评估值的差异及分析

本次评估以 2014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铂亚信息 100% 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结合标的公司的资产、经营状况等因素确定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评估，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 52,800.00 万元，比 2012 年整体变更时的评估值有较大幅度增值，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铂亚信息注册资本不断增加

从 2012 年 5 月 21 日到 2014 年共有两次增资情况。2012 年 11 月 5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将股本由 4,000 万元增加至 4,315.80 万元，增加 315.80 万元；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将发行股票 684.2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10 元，铂亚信息注册资本由 4,315.80 万元增加到 5,000 万元。

（二）铂亚信息发展迅速

2012 年以来铂亚信息经营状况良好，发展迅速，营业收入不断增长，资产

规模不断扩大，使得铂亚信息 2012 年的财务状况和 2014 年的财务状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三）评估方法不同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的是收益法评估，而上次资产评估采用的是资产基础法。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反映的是取得目前资产规模所需要的重置成本，无法涵盖诸如铂亚信息的客户资源、人力资源、品牌知名度、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的，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也体现了企业良好的管理经验、稳定的核心团队、客户关系、声誉、技术优势、独特的发展理念等综合因素形成的各种无形资产的价值。铂亚信息未来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因此采用收益法评估最符合其价值判断。

六、债权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交易为欧比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交易对方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 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涉及债权债务的转移。

七、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情况

铂亚信息与上市公司欧比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无重大差异。

第五节 本次发行股份情况

一、本次交易方案概况

公司本次交易拟向铂亚信息的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铂亚信息 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式如下：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参照《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并经各方友好协商，本次收购铂亚信息 100%股权的交易总对价确定为 52,500 万元，其中欧比特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367,499,959.05 万元，按 17.4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中的 157,500,040.95 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数量如下图所示：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铂亚信息 股权比例	欧比特本次 购买股权比 例	交易对价(元)	支付方式	
					股份（股）	现金（元）
1	李小明	17.84%	17.84%	93,676,800.00	3,762,120	28,103,048.40
2	顾亚红	13.38%	13.38%	70,257,600.00	2,821,590	21,077,286.30
3	陈敬隆	13.38%	13.38%	70,257,600.00	2,821,590	21,077,286.30
4	融泰投资	9.18%	9.18%	48,195,000.00	1,935,542	14,458,502.94
5	张征	6.80%	6.80%	35,700,000.00	1,433,735	10,709,998.95
6	中科恒业	6.40%	6.40%	33,600,000.00	1,349,398	10,079,992.86
7	粤科钜华	8.60%	8.60%	45,150,000.00	1,813,253	13,545,000.21
8	中科白云	4.32%	4.32%	22,659,000.00	910,000	6,797,700.00
9	合富投资	4.00%	4.00%	21,000,000.00	843,373	6,300,008.61
10	粤科润华	4.00%	4.00%	21,000,000.00	843,373	6,300,008.61
11	谭云亮	3.46%	3.46%	18,147,360.00	728,810	5,444,201.70
12	罗尔晶华	2.28%	2.28%	11,991,000.00	481,566	3,597,304.62
13	贾国有	1.47%	1.47%	7,735,140.00	310,648	2,320,545.36
14	朱康军	1.19%	1.19%	6,247,500.00	250,904	1,874,243.28
15	唐志松	0.90%	0.90%	4,725,000.00	189,759	1,417,500.63
16	乔法芝	0.80%	0.80%	4,200,000.00	168,675	1,259,994.75

17	苏志宏	0.68%	0.68%	3,570,000.00	143,373	1,071,008.61
18	张鹏	0.61%	0.61%	3,213,000.00	129,036	963,902.52
19	刘湧	0.60%	0.60%	3,150,000.00	126,506	945,000.42
20	凌力	0.10%	0.10%	525,000.00	21,084	157,505.88
合计		100.00%	100.00%	525,000,000.00	21,084,335	157,500,040.95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7,500 万元。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等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支付本次收购中的现金对价后仍有剩余的，则剩余资金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营运资金。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是否成功不影响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

二、本次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

（一）发行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 元。

（二）发行对象和发行方式

本次交易包括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和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内容，发行方式为非公开发行。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

（三）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交易涉及的股份发行包括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定价基准日均为欧比特第三届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按照《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以此为基础，交易各方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7.43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配套融资部分的发行价格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17.43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需欧比特股东大会批准。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则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四）发行数量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52,500 万元，其中，367,499,959.05 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以 17.4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欧比特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 21,084,335 股，最终发股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铂亚信息股东按在股权交割日持有铂亚信息的股权比例计算取得本次发行的相应股份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股）
1	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合计	9,405,300
2	除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外的铂亚信息原股东	11,679,035
合计		21,084,335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17,500 万元，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等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支付本次收购中的现金对价后仍有剩余的，则剩余资金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营运资金。以 17.43 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欧比特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为 10,040,159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或名称	认购股份数量（股）
----	-----------	-----------

1	颜军	2,008,032.00
2	李小明	917,957.00
3	顾亚红	688,468.00
4	陈敬隆	688,468.00
5	李康	5,737,234.00
合计		10,040,159.00

注：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计算结果如出现不足 1 股的余额计入上市公司资本公积。

如果定价基准日至股份发行日期间，欧比特股票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发行数量随发行价格予以调整。

（五）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等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支付本次收购中的现金对价后仍有剩余的，则剩余资金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营运资金。

（六）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七）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交易对方承诺按如下方式锁定甲方本次向其发行的股份：

李小明在本次交易中取得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顾亚红、陈敬隆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按照业绩补偿测算期间内每年业绩承诺金额占三年业绩承诺金额总和的比例分三批解除股份转让限制。

融泰投资、张征、中科恒业、中科白云、谭云亮、贾国有、朱康军、苏志宏、张鹏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欧比特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向粤科润华、罗尔晶华、唐志松、乔法芝、刘湧、凌力发行股份时，若上述交易对手持有用于认购股份的标的公司股份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即在

2015年6月11日前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的），则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若超过12个月的（即在2015年6月11日当日或2015年6月11日后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的），则其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粤科钜华、合富投资若在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其持有用于认购公司股份的部分标的资产（指在铂亚信息2014年6月定向增发时分别认购的150万、100万股股份）时间不足12个月（即在2015年6月11日前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则粤科钜华、合富投资各自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35%、50%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持有时间超过12个月（即在2015年6月11日当日或2015年6月11日后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则其认购的上市公司所有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锁定期内，交易对方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前述锁定期结束之后，标的公司股东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向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锁定期内，上述发行对象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锁定期结束后，颜军、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和李康各自所应遵守的股份锁定期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执行。

（八）独立财务顾问是否具有保荐机构资格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保荐人资格，符合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所要求的资格。

（九）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股票议案有关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一）本次配套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1、本次交易的现金支付金额较高，公司实际可支配货币资金并不足以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只能基本满足公司主营业务的运营支出。

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铂亚信息核心竞争优势明显，盈利能力较强，100%股权作价为 52,500 万元，其中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157,500,040.95 元。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上市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2,316.6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货币资金余额	12,316.69
减：募投项目按计划需投入的资金及拟投资项目需投入资金	4,413.09
欧比特可自由支配的货币资金	7,903.60
其中拟用于原材料采购支出、各项认证费用、合作研发投入、新产品生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5,469.47
欧比特实际可支配货币资金	2,434.13

在扣除已有投资安排或计划后，欧比特实际可支配的货币资金 2,434.13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现有业务的运营，总体来说，上市公司现金并不宽裕。

2、本次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157,500,040.95 元，上市公司面临较大的现金支付压力。如果本次现金对价全部通过银行举债支付，将显著提高上市公司负债水平和偿债压力，增加利息支出，降低上市公司税后利润。

3、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有助于公司股权的稳定和标的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主要考虑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颜军目前持有上市公司 22.94%的股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其股份进一步下降，通过其认购配套资金的募集方式，有助于公司股权的稳定性；标的公司现有的股权构成铂亚核心管理团队股份较低，通过认购配套资金的募集，增加其在上市公司所持股份，也有助于铂亚核定管理团队的稳定。

因此，综合前述几方面因素，本项目配套融资具备其必要性和合理性。

（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6号文《关于核准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了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7.00元/股，扣除各项费用后，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03,810,793.98元。

截止2014年8月31日，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381.0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6.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42.51

截止2014年8月31日，上市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资金投向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状态日期可使用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实现的效益累计实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重大变化否发生
承诺投资项目											
多核片上系统项目	否	7,313	7,313		7,096.38	97.04%	2013年10月28日	570.60	1,220.26	是	否
嵌入式总线控制模块项目	否	4,687	4,687		4,308.43	91.92%	2013年05月30日	171.52	1,571.6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00	12,000		11,404.81	--	--	742.12	2,791.91	--	--
超募资金投向											

北京欧比特控制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超募资金投向	否	3,200	3,200		3,193.25	99.79%	2012年08月16日	-86.36	-389.86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300	1,300		1,033	79.46%	2012年07月30日				否
SIP 立体封装芯片项目	否	6,800	6,800	1,896.81	5,311.45	78.11%	2015年05月18日	379.9	934.03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300	2,300		2,3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8,800	8,800		8,8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2,400	22,400	1,896.81	20,637.70	--	--	293.54	544.17	--	--
合计	--	34,400	34,400	1,896.81	32,042.51	--	--	1,035.66	3,336.08	--	--

（三）本次配套融资符合《关于并购重组配套融资问题》相关规定

1、本次重组所募集的配套资金在扣除相关中介机构等费用后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支付本次收购中的现金对价后仍有剩余的，则剩余资金用于支付目标公司的营运资金，属于《关于并购重组配套融资问题》第一条所规定的提高并购重组整合绩效的使用范围。

2、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不涉及《关于并购重组配套融资问题》第二条所规定的“不得以补充流动资金的理由募集配套资金”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截至目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00,000,000 股，按照本次交易方案，公司将发行普通股 21,084,335 股用于购买标的资产，并发行 10,040,159 股用于配套融资。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颜军	45,887,000	22.9439%	47,895,032	20.7226%
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	9,980,000	4.9900%	9,980,000	4.3180%
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149,900	4.5750%	9,149,900	3.9589%
赵建平	6,400,000	3.2000%	6,400,000	2.7691%
刘朝正	3,142,649	1.5713%	3,142,649	1.3597%
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合计	-	-	11,700,193	5.0623%
除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外的铂亚信息原股东	-	-	11,679,035	5.0531%
李康	-	-	5,737,234	2.4823%
其他股东	125,440,451	62.7202%	125,440,451	54.2740%

注：以上数据将根据欧比特本次实际发行股份数量而发生相应变化

若公司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失败，则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颜军	45,887,000	22.9439%	45,887,000	20.7554%
上海联创永宣创业投资企业	9,980,000	4.9900%	9,980,000	4.5141%
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149,900	4.5750%	9,149,900	4.1386%
赵建平	6,400,000	3.2000%	6,400,000	2.8948%
刘朝正	3,142,649	1.5713%	3,142,649	1.4215%
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合计	-	-	9,405,300	4.2542%
除李小明、顾亚红、陈敬隆外的铂亚信息原股东	-	-	11,679,035	5.2826%

其他股东	125,440,451	62.7202%	125,440,451	56.7387%
------	-------------	----------	-------------	----------

如上表所示，无论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本次交易完成后，社会公众股持股数量都将超过 25%，欧比特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

根据备考财务数据，以及公司 2014 年 1-8 月财务报表，本次发行前后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实际数	2014 年 8 月 31 日备 考数	增幅（%）
总资产	67,429.60	132,242.27	96.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 权益	63,948.39	103,856.84	62.41%
项目	2014 年 1-8 月 实际数	2014 年 1-8 月 备考数	增幅（%）
营业收入	7,537.66	16,358.61	117.03%
利润总额	951.44	1,493.04	56.9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39.62	1,348.05	60.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2	0.061	45.24%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收入规模、净利润水平均有明显增加。同时由于本次交易完成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幅度高于公司股本增幅，每股收益得到较大提升。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交易标的最近两年一期财务报表

大华会计师对铂亚信息编制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4]006277 号）。

大华会计师认为：铂亚信息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铂亚信息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8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8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9,142.45	24,084.87	19,282.51
非流动资产	3,896.05	3,915.82	3,541.12
资产总计	33,038.49	28,000.69	22,823.63
流动负债	8,438.05	9,678.73	7,497.43
非流动负债	274.73	200.57	155.00
负债合计	8,712.77	9,879.30	7,652.43
所有者权益	24,325.72	18,121.40	15,171.20

（二）利润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8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8,820.95	14,672.74	11,100.95
营业利润	319.49	2,368.48	2,297.71
利润总额	777.03	3,435.66	2,301.47
净利润	708.55	2,950.20	1,987.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8.55	2,950.20	1,987.11

（三）现金流量表简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244.90	-1,705.23	-872.0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4.34	-601.26	-742.9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913.28	1,003.32	6,246.96
汇率变动的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97	-1,303.18	4,631.95

二、交易标的盈利预测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 2013 年度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铂亚信息 2014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营销计划等资料，编制了本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计非经常性项目的盈利预测表。编制该盈利预测表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本公司所遵循的我国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仍如现实状况，无重大变化；

2、本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以及外汇市场汇价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3、本公司所属人脸识别和智能安防行业的市场状况及市场占有率无重大变化；

4、本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营销计划等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预测期内的经营运作，不会受到人力、能源、原材料等严重短缺的不利影响；

5、本公司计划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投产，并无重大失误；

6、本公司预测期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其核算方法，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与本公司以前一贯采用的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一致；

7、本公司 2014 年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保持 15% 不变；

8、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审核意见

大华会计师审核了铂亚信息编制的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铂亚信息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附注“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披露。

根据大华会计师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大华会计师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大华会计师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大华会计师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广东铂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四）盈利预测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实际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2015 年度预测数
		1-8 月实际数	9-12 月预测数	2014 年合计数	
营业收入	14,672.74	8,820.95	9,108.34	17,929.29	20,172.40
营业成本	9,162.83	6,310.89	4,873.98	11,184.87	11,474.18
营业利润	2,368.48	319.49	2,761.87	3,081.36	4,478.56
利润总额	3,435.66	777.03	2,954.87	3,731.90	4,902.18
净利润	2,950.20	708.55	2,511.64	3,220.19	4,166.85

根据《审计报告》，2014 年 1-8 月份业务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期间	2014年1-8月	
	金额	比重
人脸识别业务	2,635.94	29.88%
智能安防业务	3,492.39	39.59%
系统集成业务	2,020.57	22.91%
商品销售收入	377.65	4.28%
技术服务收入	294.39	3.34%
合计	8,820.95	100%

而 2014 年 9-12 月份根据合同预测的业务收入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期间	2014年9-12月	
	金额	比重
人脸识别业务	5,328.24	58.50%
智能安防业务	2,686.41	29.49%
系统集成业务	979.77	10.76%
商品销售收入	113.92	1.25%
技术服务收入	--	
合计	9,108.34	100%

从上 2 表可以看出 2014 年 1-8 月与 2014 年 9-12 月，各业务所占的收入比重差距较大，平均毛利达到 60% 的人脸识别业务在 9-12 月中占收入的 58.5%，而 1-8 月仅为 29.88%，所以毛利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为毛利高的业务板块所占的收入比重提高所导致的。

标的公司 2014 年 9-12 月的收入预测是根据现有合同为基础预测的，成本率是以不同业务类别历史平均成本率为基础预测的，所以该毛利率基本能够实现。

经核查标的公司已实施并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验收以及已中标并将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成并完成验收的合同清单、并实地核查部分重大在建项目，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标的公司 2014 年 9-12 月的收入预测是根据现有合同为基础预测的，成本率是以不同业务类别历史平均成本率为基础预测的，其预测是谨慎的，盈利预测中 2014 年 9-12 月业绩承诺具有完成的基础和可实现性。

三、上市公司备考盈利预测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本公司董事会参照本公司 2013 年度业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本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等，编制了本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盈利预测；编制该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实际采取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以本公司及对计划重组购买的铂亚信息基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原则，以个别盈利预测数据为基础，假设本次重组于 2013 年 1 月 1 日之前完成，根据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编制。合并时对内部交易事项进行抵销。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 1 本公司遵循的我国现有法律、法规、政策和所在地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2、本公司主营业务所涉及的国家和社会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所在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异常变化；
- 3、国家现行外汇汇率、银行信贷利率和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 4、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 5、本公司计划经营项目及投资项目能如期实现或完成；
- 6、本公司主要产品经营价格及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无重大变化；
- 7、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8、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对价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能够获得重组各方股东大会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并得以实施；
- 9、假设内部交易形成的未对外销售的存货在盈利预测期间不发生变动，即盈利预测不考虑未实现内部交易的影响。

（三）审核意见

大华会计师审核了欧比特编制的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盈利预测报告，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欧比特管理层对该盈利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附注“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披露。

根据大华会计师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大华会计师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大华会计师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大华会计师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和基本假设”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四）盈利预测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备考数	2014 年度预测数			2015 年度备考 预测数
		1-8 月备 考数	9-12 月备考预 测数	2014 年备考合 计数	
营业收入	29,796.48	16,358.61	18,489.29	34,847.90	39,452.41
营业成本	17,179.85	10,139.77	9,951.40	20,091.17	21,878.19
营业利润	5,068.38	1,003.72	4,722.86	5,726.58	7,727.62
利润总额	6,408.77	1,493.05	4,934.36	6,427.41	8,206.75
净利润	5,467.21	1,358.73	4,178.03	5,536.76	6,913.86

（此页无正文，为《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摘要》签章页）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18日